

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六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3,598,318.91元和28,392,785.17元，占当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5.42%和37.02%，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应收账款所对应的客户主要是与本公司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信誉好的客户，发生坏账的风险不大；虽然该等货款的回收风险较小，而且本公司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一定比例的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

二、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成长期，业务发展、技术研究开发和日常经营需要大量资金，作为中小企业，公司主要从银行渠道融资，2014年末资产负债率为89.00%，偏高，截止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9.72%，下降较多；且2014年、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47,560.19元、-7,014,810.69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能力较弱；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截止阀的原材料主要为铜，2014年、2015年原材料成本合计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为83.62%和84.91%，占比较大。原材料铜作为大宗商品，其价波动幅度一直较大，报告期内，沪铜价格在每吨52760元至33080元间震荡调整。公司采购和销售的价格都以交易时点的铜价作为参考，而产品生产存在一定的周期，若生产期间，铜价上涨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而铜价下跌，则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铜价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四、产品较为单一的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为空调用截止阀，辅以方体阀、单向阀、管件、接管螺母、阀

杆等空调用精密金属配件。2014 年和 2015 年截止阀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99.03%、90.76%，销售占比较高。公司产品全部为空调器用控制元器件，其市场需求高度依赖于下游空调行业的景气度。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地产调控政策的出台，空调行业出现一定的下滑趋势。因此公司对空调器行业存在依赖单一市场的经营风险。

五、生产季节性变化的风险

公司是空调产业的上游零部件供应商，空调行业一般于每年 10 月开始启动，次年 2-6 月进入生产高峰，7-9 月进入生产淡季，公司的生产根据下游行业的需求变化而波动，呈现一定的季节性，公司上半年的盈利情况要显著好于下半年。生产的季节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合理平滑产能、储备库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六、人才短缺的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为完全竞争行业，公司的竞争力很大程度取决于公司成本的控制能力，生产的精细化管理，技术研发人员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起到关键作用，决定公司降本提效的效果，决定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因此符合公司要求的专业技术研发人员的短缺将在一定程度上困扰公司的发展，人才的短缺将影响公司业务的拓展和长远的发展。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吕文龙直接持有公司 66%的股份，通过文盛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6.003%的股份，通过文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997%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5% 股份，所持有的股份能够决定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吕文龙担任公司董事长，能够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进行控制管理的时间较短，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八、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2016年2月19日，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因此在公司治理中存在一定的风险。

九、公司经营场所的风险

公司无自有房产，公司租赁的厂房中有一处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总计面积5,050.50平方米，占公司全部租赁房产面积一半多，如该厂房被拆迁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但经过厂房出租方的努力，其已取得当地国土资源局的证明，证明该违规占用的土地符合《浙江省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考核指标体系》，该文件规定：“对没有合法用地手续的历史遗留用地，经市县政府批准，在保留原有建筑不变且不改变土地利用条件的前提下，通过基数改造等途径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并办理土地使用手续”，该土地已经列入新昌县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因此，公司租用的厂房被拆除或者没收的风险较小。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1
四、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6
五、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2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3
七、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5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当事人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服务流程	32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35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46
五、公司商业模式	54
六、行业基本情况	5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7
一、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7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0
三、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72
四、公司独立性	72
五、同业竞争情况	73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7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9

八、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8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3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83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02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02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化分析.....	120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6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	136
非关联方.....	145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150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56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158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3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3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174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175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7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0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1
三、律师声明.....	18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4
第六节 附件.....	185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万盾股份	指	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万盾制冷	指	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万盾进出口	指	浙江万盾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文盛投资	指	新昌县文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文德投资	指	新昌县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瑞税务	指	新昌国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联方
国瑞企管	指	新昌国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联方
国瑞计算机	指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关联方
三瑞香雪控股	指	浙江三瑞香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
三瑞香雪科技	指	浙江三瑞香雪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三瑞香雪贸易	指	新昌县三瑞香雪贸易有限公司，关联方
三瑞实业	指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关联方
三瑞香雪冲业	指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关联方
三瑞铜业	指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关联方
三瑞香雪制冷	指	芜湖三瑞香雪制冷科技有限公司，关联方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义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2014年3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转让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转让行为
主办券商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截止阀	指	分体式空调器的重要部件，起到室外机与室内机的相连、关闭或开启制冷剂回路、抽真空或充注制冷剂的作用。
油分离器	指	安装在压缩机出口和冷凝器进口之间，其作用是将制冷压缩机排出的高压蒸汽中的润滑油进行分离，以保证装置安全高效地运行。
贮液筒	指	压缩机的重要部件，安装在空调蒸发器和压缩机吸气管部位，是防止液体制冷剂流入压缩机而产生液击的保护部件，起到贮藏、气液分离、过滤、消音和制冷剂缓冲的作用。
方体阀	指	是截止阀的一种，广泛用于北美，是空调器的重要部件，起到室外机与室内机的相连、关闭或开启制冷剂回路、抽真空或充注制冷剂的作用。
制冷设备	指	制冷设备是制冷机与使用冷量的设施结合在一起的装置。设计和建造制冷装置，是为了有效地使用冷量来冷藏食品或其他物品；在低温下进行产品的性能试验和科学试验；在工业生产中实现某些冷却过程，或者进行空气调节。
阀杆	指	系空调截止阀重要部件，其前端密封锥面与阀体阀座配合，按规定扭矩后起到关闭内部通路的作用，其上可装O型圈，与阀体内腔配合，防止介质外泄，后端设置内六角孔，可用扳手操作转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4695277582A

法定代表人：万胜亨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2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2 月 19 日

住所：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

邮编：312532

电话：0575- 86282295

传真：0575-86282295

网址：<http://www.chinawandun.com/>

电子邮箱：zx_zjwd@sina.com

董事会秘书：张鑫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 4 月），公司属于通用设备（C34）中的制冷、空调设备制造（C3464）；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 4 月），公司属于工业（12）-工业机械（12101511）。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制冷配件、机械配件、纺织配件、五金配件、家用电器零配件；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空调领域精密金属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核心产品主要包括截止阀、小 U 管等。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

股票简称: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15,000,000 股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 】年【 】月【 】日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

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未作出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安排。

3、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公司于2016年2月19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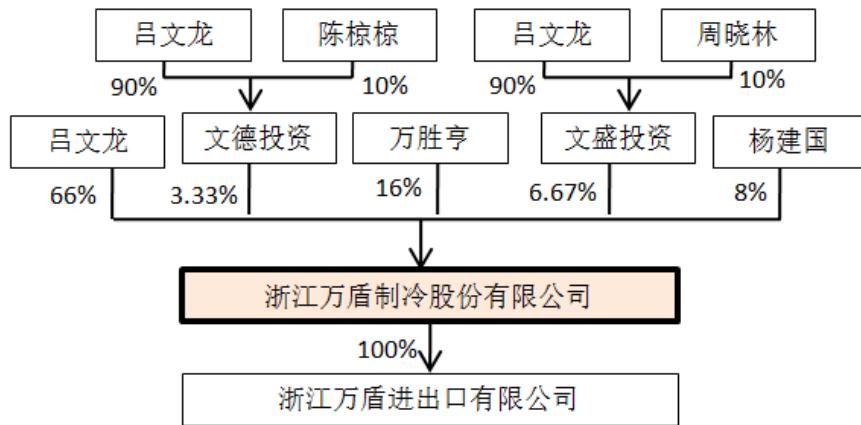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位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报价系统报价 转让数量(股)
1	吕文龙	董事长	9,900,000	66.00	0
2	万胜亨	董事、总经理	2,400,000	16.00	0
3	杨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00	8.00	0
4	文盛投资	—	1,000,000	6.67	0
5	文德投资	—	500,000	3.33	0
合计		—	15,000,000	100	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吕文龙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9,900,000	66.00
2	万胜亨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2,400,000	16.00
3	杨建国	境内自然人	净资产	1,200,000	8.00
4	新昌县文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合伙企业	净资产	1,000,000	6.67
5	新昌县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合伙企业	净资产	500,000	3.33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的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主体资格适格。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1）自然人股东

1. 吕文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30624198809*****，住所为浙江省新昌县*****。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吕文龙持有公司股份9,9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66%。

2. 万胜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30325198212*****，住所为浙江省瑞安市*****。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万胜亨持有公司股份2,4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

3. 杨建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330624197612*****，住所为浙江省新昌县*****。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杨建国持有公司股份1,2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8%。

（2）其他性质股东

1.文盛投资为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5年10月20日，现持有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4MA28810394)。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吕文龙；经营场所为新昌县澄潭镇蛟澄路23号；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文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7%。

文盛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吕文龙	180	90	普通合伙人
2	周晓林	20	1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00	100	—

2.文德投资为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5年10月20日，现持有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4MA2881012C)。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吕文龙；经营场所为新昌县南明街道新时代广场二楼36号；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文德投资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3%。

文德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吕文龙	90	90	普通合伙人
2	陈惊惊	10	1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00	100	—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吕文龙。认定依据如下：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吕文龙直接持有公司66%的股份，通过文盛投资间接持有公司6.003%的股份，通过文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997%的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5%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在股东层面绝对控股，其所持股份的表决权对公司的运营发展中的各种事项都能起到决定性的作用。

(2) 吕文龙担任公司董事长，能够对董事会议产生实质性影响。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吕文龙先生被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依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负责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议、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董事会成员均由吕文龙提名。因此，吕文龙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长，能够对董事会议产生实质性影响。

综上，公司吕文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吕文龙，男，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西子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销售；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三瑞铜业销售；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三瑞香雪控股投资部长；2015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三瑞香雪科技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在 2015 年 2 月 4 日之前，万胜亨持有有限公司 88%的股权，担任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有限公司整体的运营和管理，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2 月 4 日，万胜亨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 72%股权转让给吕文龙，杨建国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4%的股权转让给吕文龙，吕文龙合计持有有限公司 76%的股权，在股东层面实现了绝对控股，能够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吕文龙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吕文龙合计持有公司 75%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虽然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发生变更，但是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认定依据如下：

(1) 实际控制人变更未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一直未变化，2014年、2015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868.97万元、10,581.15万元，主营业务明确，未因实际控制人变更而发生

重大变化。

（2）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治理水平得到提升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也未建立关于公司治理的专项内部管理制度，存在未按期召开股东会、会议记录缺少的问题，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内部治理不完善。

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 号）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三会”议事规则，建立了关于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和对外投资的专项管理制度，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治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各股东以其所持股份行使相应的表决权，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3）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完善了高管团队

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前，有限公司未建立相应的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秘书制度。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开始筹划股份制改造。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完成股份公司设立登记工作，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要求建立董事会，董事会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具备相应的履职能力，为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提供了保证。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虽发生变更，但是未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吕文龙为文盛投资、文德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代表人，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股东主体资格情况

公司股东均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现有股东均适格。

（六）股权明晰情况

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代持的情形，股权结构清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也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七）股东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登记备案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股东除文盛投资、文德投资外均为自然人，文盛投资、文德投资除投资公司外，并未实际开展其他业务。

文盛投资、文德投资自设立至今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且没有作为管理人受托管理第三方资产的情况。因此，文盛投资、文德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四、历次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历次股本变化情况

1、2009年10月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9年10月20日，经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有限公司成立。有限公司由万安道、万胜亨、杨建国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000万元；注册号：330624000023624；法定代表人：万安道；住所：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泰坦大道218号，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制冷配件、机械配件、纺织配件、五金配件、家用电器零配件。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营业期限：自2009年10月20日至2029年10月19日。

2009年10月18日，万安道、万胜亨、杨建国签署有限公司章程，约定有限公司第一期出资500万元于2009年10月19日前缴足，剩余出资500万于2011年10月18日前缴足。

2009年10月19日，新昌中大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新中大验字[2009]第282号），确认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由全体股东分期于2011年10月18日之前缴足。本次出资为首次出资，出资额为500万元，应

由万安道、万胜亨、杨建国于 2009 年 10 月 19 日之前缴足。截至 2009 年 10 月 19 日止，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安道	880	440	44	货币
2	万胜亨	60	30	3	货币
3	杨建国	60	30	3	货币
	合计	1,000	500	50	--

公司设立时的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符合当时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约定。

2、2011 年 1 月有限公司增加实收资本

2011 年 1 月 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将公司实收资本由 500 万增加到 1,000 万，其中万安道由 440 万增加到 880 万，万胜亨由 30 万增加到 60 万，杨建国由 30 万增加到 60 万，出资时间为 2011 年 1 月 7 日，出资方式为货币。（2）修改公司章程相应的条款。

2011 年 1 月 7 日，新昌信安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信会所验字[2011]第 012 号）审验，截至 2011 年 1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万安道、万胜亨、杨建国缴纳的第 2 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新增实收资本 5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1 年 1 月 11 日，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已经缴足，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安道	880	880	88	货币
2	万胜亨	60	60	6	货币
3	杨建国	60	60	6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100	--

公司实收资本缴足时间没有超出公司法的规定，亦未超出公司章程的规定，

符合当时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约定。

3、2013年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3年2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万安道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820万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82%）以8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万胜亨；（2）同意万安道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60万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以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建国；（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应的条款。

2013年2月18日，万安道与万胜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万安道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82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82%）以8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万胜亨。

2013年2月18日，万安道与杨建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万安道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中的6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以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建国。

2013年2月22日，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万胜亨	880	880	88	货币
2	杨建国	120	120	12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100	--

4、2015年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5年1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万胜亨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720万股权（占注册资本的72%）以7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吕文龙；（2）同意杨建国将其持有有限公司的40万股权（占注册资本的4%）以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吕文龙；（3）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应的条款。

2015年1月5日，万胜亨与吕文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万胜亨将其持有有限公司72%的股权以7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吕文龙。

2015年1月5日，杨建国与吕文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杨建国将其持有有限公司4%的股权以人民币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吕文龙。

2015年2月4日，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吕文龙	760	760	76	货币
2	万胜亨	160	160	16	货币
3	杨建国	80	80	8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100	--

5、2015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10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500万元，从原来的1,000万元增加到1,500万元，其中吕文龙由760万元增加到1,1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6%，万胜亨由160万元增加到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杨建国由80万元增加到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出资方式均为货币；（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公司章程规定，上述股东新增出资的出资时间为2015年12月31日前。

2015年10月20日，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

此次注册资本增加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吕文龙	1140	760	50.67	货币
2	万胜亨	240	160	10.67	货币
3	杨建国	120	80	5.33	货币
合计		1,500	1,000	66.67	--

根据浙江省农村信用社出具的吕文龙、杨建国的投资款缴纳凭证，截至2015年10月23日，公司已收到吕文龙投资款684万元，其中38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304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已收到杨建国的投资款72万元，其中4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32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新昌浦发村镇银行出具的万胜亨的投资款缴纳凭证，截至2015年10月23日，公司已收到万胜亨投资款144万元，其中80万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64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至此，公司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实缴到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吕文龙	1140	1140	76	货币
2	万胜亨	240	240	16	货币
3	杨建国	120	120	8	货币
	合计	1,500	1,500	100	--

6、2015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变更

2015年10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吕文龙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的50万股权（占注册资本的3.33%）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文德投资，同意吕文龙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的100万股权（占注册资本的6.67%）以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文盛投资；（2）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2015年10月25日，吕文龙与文德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吕文龙将其所持有的有限公司3.33%的50万股权以1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文德投资。

2015年10月25日，吕文龙与文盛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吕文龙将其持有有限公司6.67%的100万股权以2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文盛投资。

2015年10月28日，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的变更。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吕文龙	990	990	66	货币
2	万胜亨	240	240	16	货币
3	杨建国	120	120	8	货币
4	文盛投资	100	100	6.67	货币
5	文德投资	50	50	3.33	货币
	合计	1,500	1,500	100	--

7、2016年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以2015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

2015年12月21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

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650119 号），报告显示，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19,133,150.07 元。

2015 年 12 月 25 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062 号），报告显示，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额为 2,153.33 万元。

2015 年 12 月 26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基准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19,133,150.07 元进行折股，将净资产中的 1,500 万元按股东原出资比例折合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折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500 万股，每股 1 元，净资产中多余的 4,133,150.07 元列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6 年 1 月 8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公司章程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6 年 1 月 8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055 号），审验确认各股东出资已缴足。

2016 年 2 月 19 日，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营业执照》。股份公司名称为：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624695277582A；注册资本为：1,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制冷配件、机械配件、纺织配件、五金配件、家用电器零配件；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2009 年 10 月 20 日至长期。

股份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吕文龙	990	990	66.00	净资产
2	万胜亨	240	240	16.00	净资产
3	杨建国	120	120	8.00	净资产
4	文盛投资	100	100	6.67	净资产
5	文德投资	50	50	3.33	净资产
合计		1,500	1,500	100	--

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的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全部由公司承继，各发起人已投入公司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各发起人将该等资产投入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整体变更前，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净资产折股后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公司整体变更合法、合规。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公司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家子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	浙江万盾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624000073945
住所	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 3 檐
法定代表人	万胜亨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 万元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制冷配件、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塑料制品、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有限公司 100%
营业期限	2014 年 12 月 29 日至长期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9 日

2014 年 12 月 29 日，经新昌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万盾进出口成立。万盾进出口由有限公司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000 万元；注册号：330624000073945；法定代表人：万胜亨；住所：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 3 檐，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制冷配件、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塑料制品、五金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 年 12 月 25 日，有限公司签署万盾进出口章程，约定万盾进出口注册资本于 2032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

万盾进出口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万元）	实缴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有限公司	1,000	0	0	货币
	合计	1,000	0	0	--

有限公司计划根据万盾进出口的经营需要实缴注册资本，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已实缴 10 万元。有限公司实收资本缴纳时间没有超出公司法的规定，亦未超出万盾进出口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万盾进出口不存在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的行为。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董事

公司本届董事会为第一届董事会，2016 年 1 月 8 日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5 人，董事任期 3 年，自 2016 年 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2 月 18 日。各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1、吕文龙，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变化情况”。

2、万胜亨，男，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昆山佐藤制衣有限公司任翻译；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上海佐佐木原料贸易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销售推广人员；2011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杨建国，男，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0 年 8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杭州离合器厂员工；2003 年 6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三瑞实业车间主任、生产副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周晓林，男，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浙江京新制药有限公司检验员；2004 年 8 月至 2011 年

6月任三瑞实业营销办公室主任，2011年6月任有限公司营销办公室主任；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营销办公室主任。

5、章陆军，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3月至2009年9月任三瑞实业车间主任；2009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副部长；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生产部副部长。

（二）监事

公司本届监事会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何渭青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马剑东、刘永刚由2016年1月8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任期3年，自2016年2月19日至2019年2月18日。各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1、马剑东，男，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年10月至1992年8月任宁波段塘不锈钢厂员工；1992年9月至1993年7月任新昌县雪头中学代课教师；1993年8月至1999年6月任新昌县电控设备厂技术员；1999年7月至2007年7月任绍兴市新峰电控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技术科长、管理者代表、新昌县低压电器检测中心主任；2007年8月至2014年2月任新昌宇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兼管理者代表；2014年3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综合管理部部长。

2、刘永刚，男，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9年6月任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9年7月至2010年9月任浙江经纬纺机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0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长；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技术部长。

3、何渭青，男，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3年7月至1990年3月任新昌县二轻建筑公司员工；1990年3月至2001年6月任新昌土木建筑公司员工；2001年7月至2002年5月任新昌县丝绸服装厂电工；2002年5月至2009年9月任三瑞实业电工；2009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有限公司设备科长；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设备科长。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4名，高级管理人员由2016年1月8日第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3年，自2016年2月19日至2019年2月18日。高

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万胜亨，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杨建国，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董事”。

周樟永，副总经理，男，196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5 年 1 月至 1990 年 5 月任嵊州市家用电器厂技术科长；1990 年 6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新昌县煤矿电器厂技术部长；2000 年 8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三瑞实业技术/质量副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副总经理。

张鑫，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女，198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会计从业资格。2009 年 6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新昌国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税务代理人；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任职资格，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情形。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9,283.48	7,668.5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43.24	843.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43.24	843.70
每股净资产（元）	1.30	0.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0	0.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72	89.00
流动比率（倍）	1.13	1.04
速动比率（倍）	0.88	0.76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万元）	11,079.04	11,334.97
净利润（万元）	199.54	211.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9.54	21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9.47	167.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9.47	167.13
毛利率（%）	11.80	10.82
净资产收益率（%）	17.08	2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65	22.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3	3.82
存货周转率（次）	5.11	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01.48	114.7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7	0.11

备注：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内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4、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当事人

(一) 主办券商

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负责人：翁佳燕
项目行业负责人：翁佳燕
项目法律负责人：赵元元
项目财务负责人：陈 诚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何鑑文
住所：杭州市城星路 111 号钱江国际时代广场 2 幢 14 层
电话：0571-85176093
传真：0571-85084316
经办律师：蒋胤华、胡铭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0571-85800402
传真：0571-85800465

签字注册会计师：郭宪明、蔡畅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联系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签字注册评估师：周强、程永海

（五）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5859 8980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话：010-6388 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空调截止阀等制冷精密金属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以截止阀为主，辅以小 U 管、方体阀、单向阀、管件、接管螺母、阀杆等空调用精密金属配件，另报告期内公司代理销售空调用油分离器、贮液筒等空调部件。公司产品全部为家用及商用空调的配套部件，核心产品截止阀是分体式空调的室外机与室内机连接的必备部件，每一室内机必备两只截止阀，分为高压截止阀（又称液阀）、低压截止阀（又称气阀）。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空调截止阀制冷自控元件的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现具备年产 2000 万件空调截止阀的生产能力，产品质量稳定，市场占有率居国内同行业前列。目前，公司已成为美的、格力、TCL、海信、奥克斯等国内著名空调品牌生产厂家的合格供应商，长期稳定为其配套空调截止阀等产品。

公司自 2009 年 10 月投产以来，业务发展迅速，于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分别荣获产值超 3000 万、5000 万、1 亿元跨越奖。2014 年获得新昌县中小企业跨越奖、被评为绍兴市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先进企业、安全生产先进企业等。

2014 年、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08,689,667.95 元、105,811,493.67 元，营业收入平稳，但由于 2015 年原材料价格同比大幅下滑，2015 年实际产品销量同比大幅增长。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公司正不断努力开发新产品，在满足原有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不断优化产品结构。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核心产品为空调用截止阀，辅以小 U 管、方体阀、单向阀、管件、接管螺母、阀杆等空调用精密金属配件，报告期内 90% 以上的销售收入来自于截止阀。同时，公司代理销售空调用油分离器、贮液筒等空调部件。不同空调品牌、不同空调型号所使用的截止阀有差异，因此公司截止阀的型号众多，有几百种，根据通径的不同，大致可分为二分阀、三分阀、四分阀、五分阀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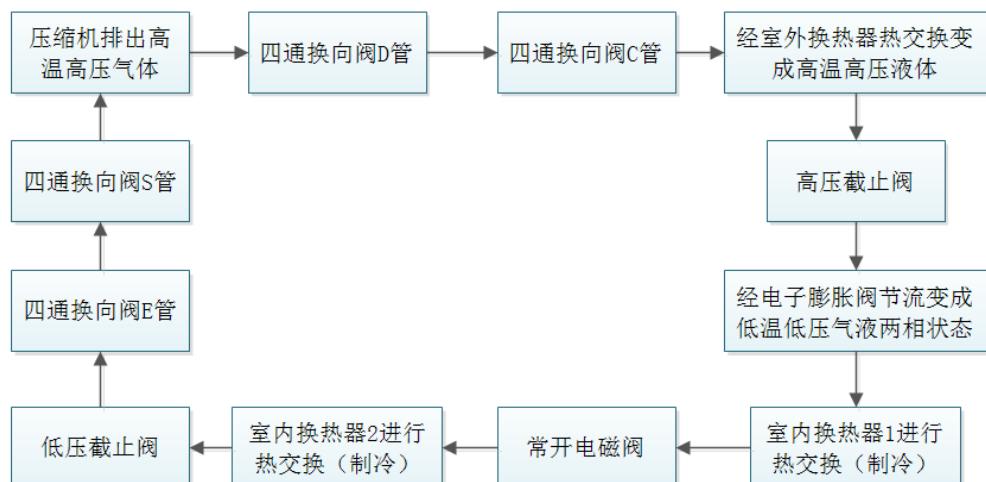
公司产品类型及功能如下所述：

序号	产品名称	简介	图片
1	截止阀	截止阀是分体式空调器的重要部件，起到室外机与室内机相连、关闭或开启制冷剂回路、抽真空或充注制冷剂的作用。	
2	小 U 管	小 U 管适用于空调两器（冷凝器、蒸发器）等紫铜制冷系统中，通过焊接方式与长 U 管或其它管路配合，起到流通内部介质和改变管路方向的作用，也可用在其它制冷循环系统中。	
3	方体阀	方阀是截止阀的一种，广泛用于北美，是空调器的重要部件，起到室外机与室内机的相连、关闭或开启制冷剂回路、抽真空或充注制冷剂的作用。	
4	单向阀	单向阀是空调系统的重要部件，与毛细管配合起到制冷剂正、反方向流量控制的作用。	
5	管件	管件适用于各种房间空调器、汽车空调器及其他制冷系统中的制冷剂管路连接和分流。	
6	接管螺母	接管螺母系空调管路连接的重要部件，通过与接头螺纹的配合，按规定密封，将铜路与接头紧密连接配合，并保持密封。	

7	阀杆	阀杆系空调截止阀重要部件,其前端密封锥面与阀体阀座配合,按规定扭矩后起到关闭内部通路的作用,其上可装O型圈,与阀体内腔配合,防止介质外泄,后端设置内六角孔,可用扳手操作转动。	
8	油分离器	主要用于分离冷媒中的油,消音器主要用于缓冲制冷系统的震动,降低噪音。	
9	贮液筒	空调铜储液器是家用空调压缩机中起制冷介质的储存、过滤及回油作用的元器件。	

截止阀是分体式空调必备的核心部件,是一种管路关闭阀,以手动控制启闭阀芯来控制制冷剂的通过与截止。为了安装和维修方便,分体式空调器室外机组的汽管和液管的连接口上,通常各连接一个截止阀,即一台分体式空调需要配置2只截止阀。

截止阀在空调制冷循环系统中的作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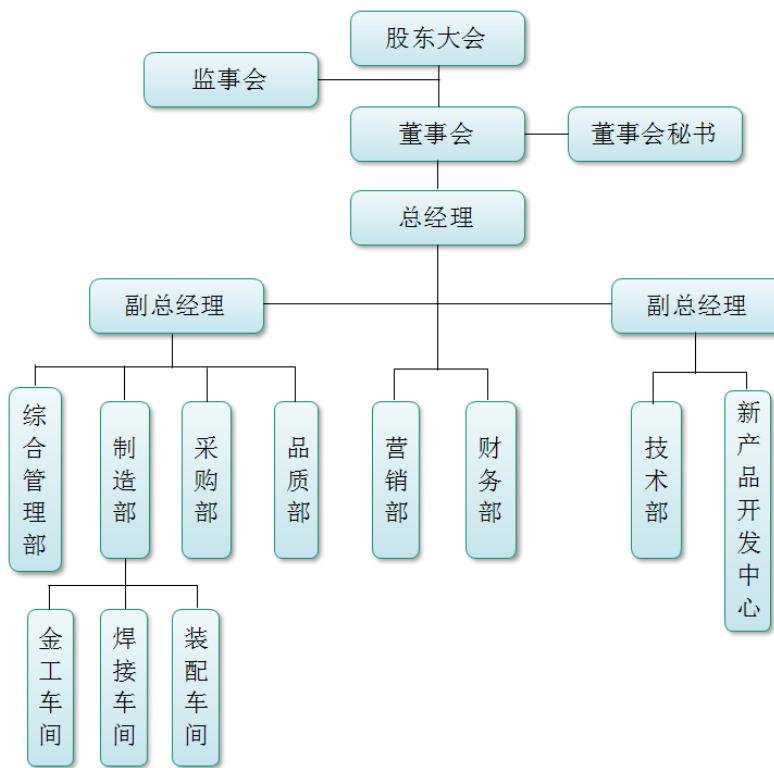


小U管为公司2015年新增加的产品，产品全部用于出口，由子公司浙江万盾进出口有限公司负责对外销售，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高。

油分离器、贮液筒为公司代理销售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2016年3月份开始，公司已停止了该类产品的销售。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服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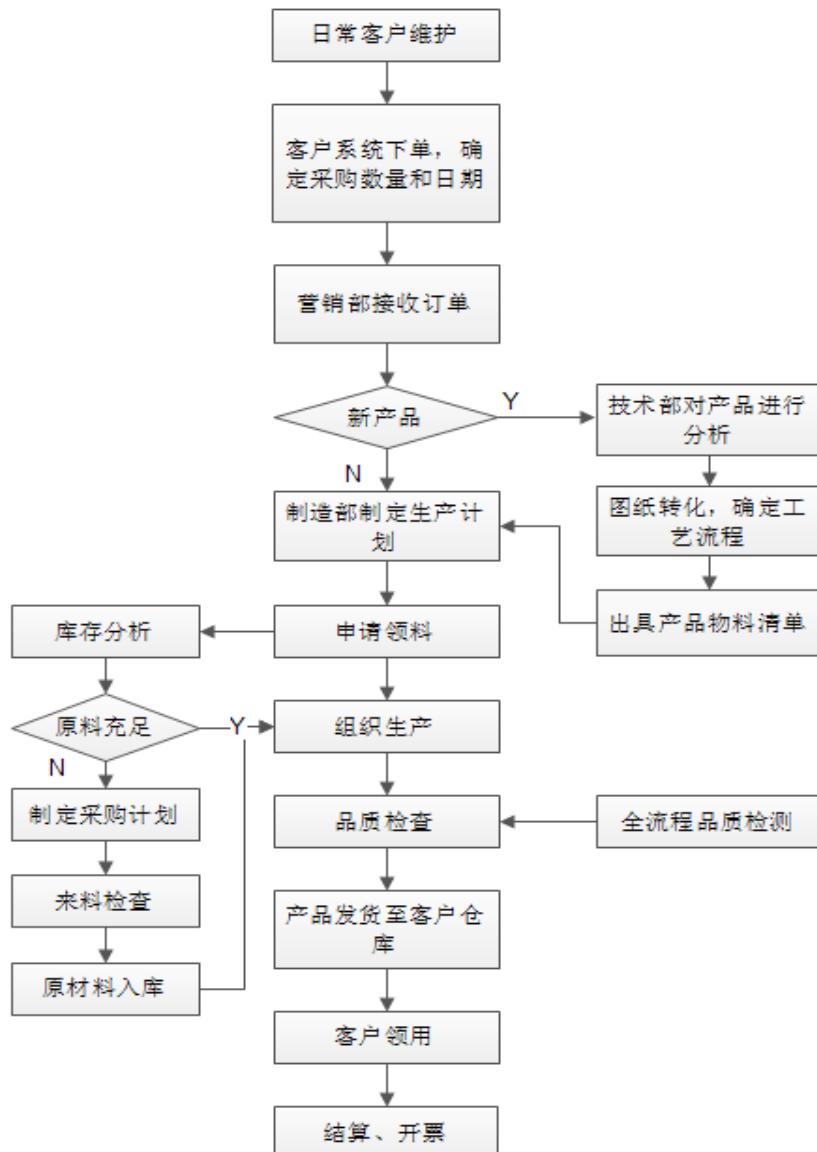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下游客户为国内各大空调制造企业，如美的、格力、TCL、海信、LG等，下游客户较为稳定，公司的业务模式基本为以销定产，每年9-12月期间营销部与下游客户初步沟通其下一年全年截止阀的计划采购量，公司根据需求情况安排生产计划。近年来，公司不断优化投入产出、库存管理，在保证产品供应稳定的前提下，节能增效，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包括订单管理流程、产品的生产流程、质量控制流程等。

1、订单管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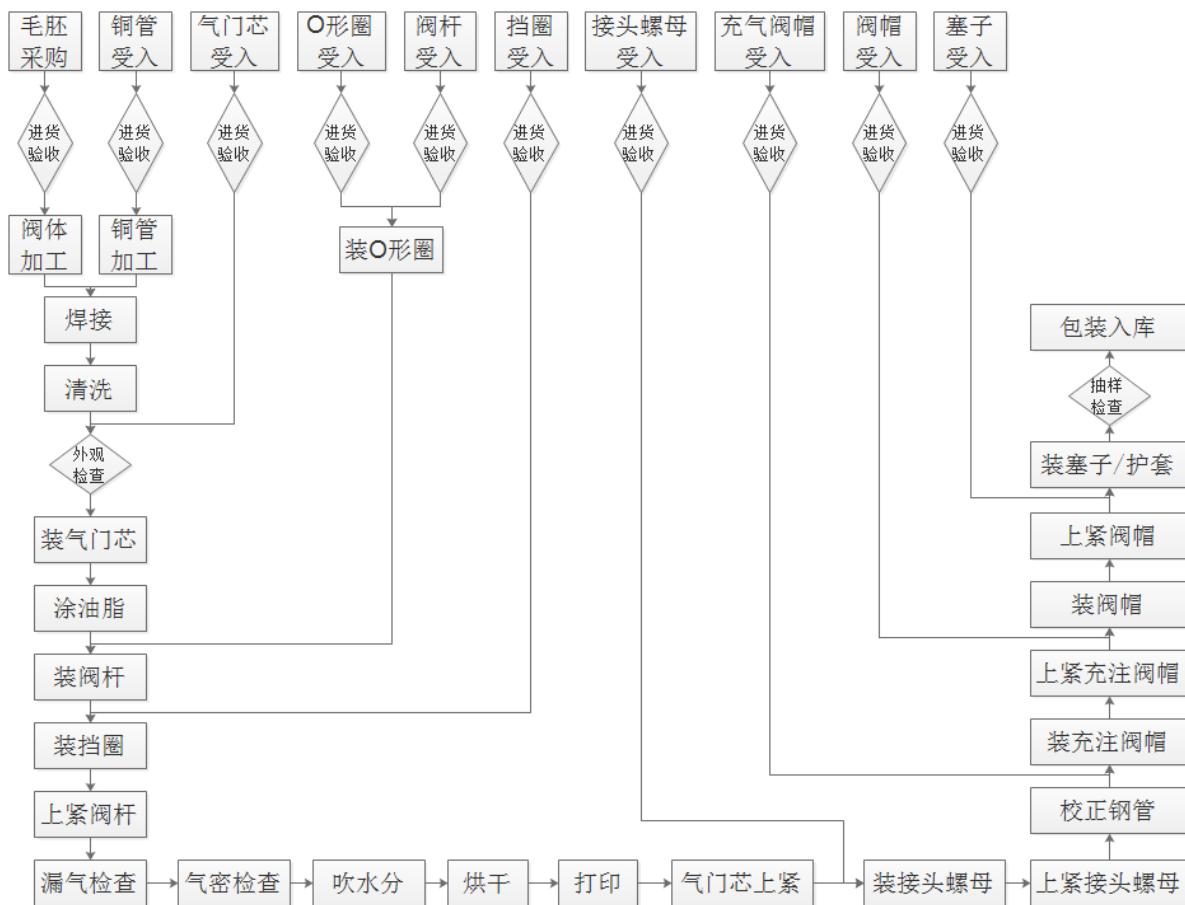
公司按客户订单组织生产，建立了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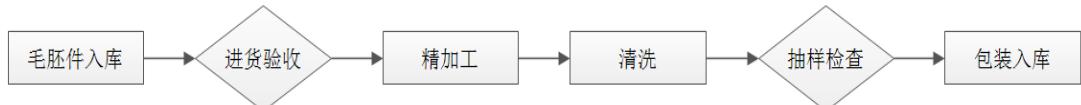
2、产品的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产品截止阀的产品型号较多，生产工艺流程较长，公司自设立起，就严格按照 ISO9001：2008 标准，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各部门的岗位职责，合理安排生产流程流水线的工种和工作，对每个岗位都制作了生产工艺卡，明确工作内容和标准。公司对整个生产过程实现精细化管理，完工产品一次检验合格率在 99.5% 以上，产品质量稳定。

(1) 截止阀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2) 接管螺母、管件等配套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3、质量控制流程

截止阀为空调的重要部件，其质量的好坏将直接影响空调的制冷制热效果，公司对截止阀的生产有着严格的质量控制流程，质控过程分为自主检查、首件检查、顺序检查、气密检查等方式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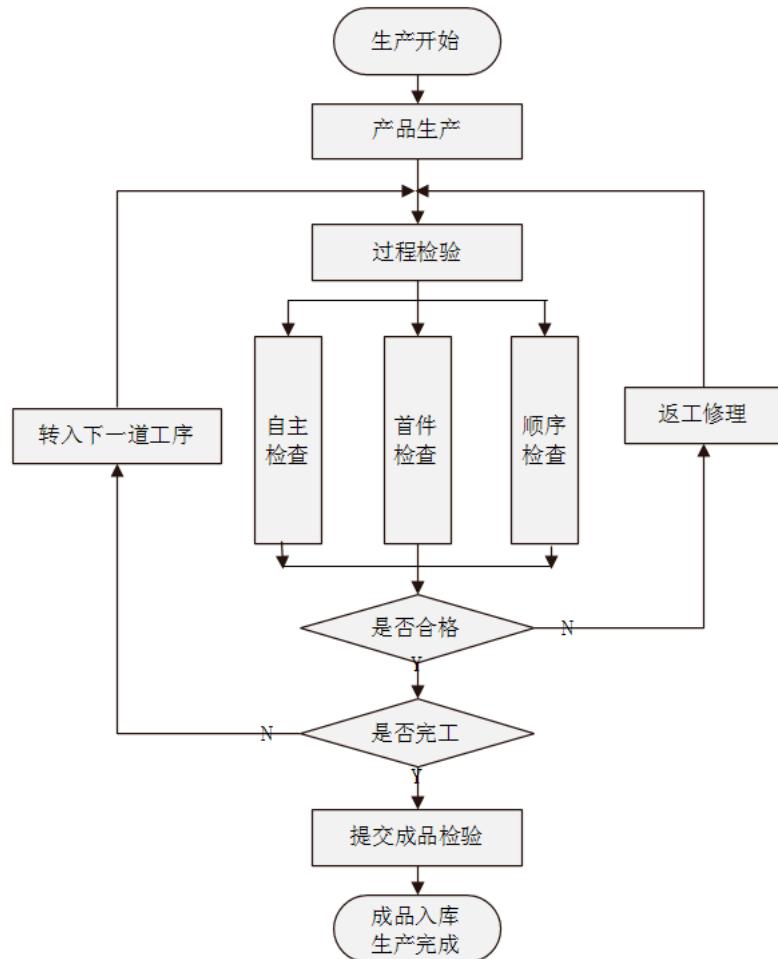
(1) 自主检查：在生产过程中，操作员对自己环节加工的产品进行检验。检验项目、内容、方法按相应的生产工艺卡的要求执行；

(2) 首件检查：每班开始生产、机器故障排除和机种切换后的第一个产品或新员工作业（包括换岗）生产的一个产品等由随线质检人员依据规格图面、检验规范、品质标准等进行检查确认；

(3) 顺序检查：在开始本工序作业前，对产品的前一工序品质状况和相关信息进行的检查确认。

(4) 气密检查：在截止阀毛坯件与钢管焊接后，并装上气门芯、阀杆、挡圈后，公司对产品的气密性进行水检，充分检查阀体是否存在漏气的情况。

内部质量控制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拥有先进的空调截止阀制冷自控元件的生产技术，配套齐全的制冷配件专业检测设备。近年来，公司不断更新调整生产设备，先后购置了超声波清洗机 5 台，阀体加工专机 25 台、全自动倒角机 8 台、自动缩口机 8 台、转台自动焊接机 12 台、装配流水线 4 条、阀体加工自动上下料机器人 10 台等先进自动化设备，改造后的产能、品质及工艺技术进一步提升。同时，公司还参与起草了 JB/T11522-2013《空调与冷冻设备球阀》技术标准，使公司的此类产品在技术领域占据了制高点。

截止阀本身应当符合空调整机对截止阀气密性、阀内泄漏量、耐压性、耐冲击性和反复操作状态下的稳定性等技术要求。截止阀制造的技术要求主要体现在

截止阀的阀体毛坯锻造、阀体加工、焊接和检测程序中，如何在大批量生产时保持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是截止阀制造的主要技术难点。公司采用中频炉加热锻造阀体毛坯，用日本、台湾进口的阀体加工专用设备加工阀体，以及自动焊接和流水线作业的装配和检测等生产方式，保证了截止阀的产品质量符合技术要求。公司将安装气门芯的通道和安装阀杆的通道合为一个通道，将气门芯安装在阀杆上，使得截止阀结构整体上紧凑合理，同时对阀杆的结构进行改进，大为改善了截止阀的使用性能、降低了制造成本。

在长期的生产过程中，公司自主研发了“无污染环保表面处理技术”、“全自动化一体成型技术”和“超强耐应力腐蚀技术”三项核心技术，并全部被应用在整个生产制造过程之中。

同时，公司不断地通过减员增效、提高自动化程度、合理化工艺布局、精简管理等方法和手段，使得公司在空调截止阀的制造方面更加专业，不仅具有小企业灵活多变、管理成本低的特点，而且也具有中大型企业规模化生产效应的质量稳定特点。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公司具有产品质量稳定、管理成本低的竞争优势。

（二）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注册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8 项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号	类号	商标	有效日期	使用范围
1	9803385	第 7 类		2012.9.28- 2022.9.27	厨房用电动机器；洗衣机； 金属加工机械；汽车发动机 冷却用散热器；液压泵；阀 (机器零件)；电磁阀；液 压阀；冷凝装置（截止）
2	9803377	第 7 类		2012.9.28- 2022.9.27	厨房用电动机器；洗衣机； 金属加工机械；汽车发动机 冷却用散热器；液压泵；阀 (机器零件)；电磁阀；液 压阀；冷凝装置（截止）
3	9125335	第 7 类		2012.12.7- 2022.12.6	厨房用电动机器；洗衣机； 金属加工机械；汽车发动机 冷却用散热器；液压泵；冷 凝装置（截止）

4	7791988	第 7 类		2011.4.14-2021.4.13	厨房用电动机器；洗衣机；金属加工机械；汽车发动机冷却用散热器；液压泵；冷凝装置（截止）
5	9803396	第 11 类		2012.11.28-2022.11.27	照明器械及装置；冷冻设备和装置；空气冷却装置；空调调解装置；通风设备和装置（空气调节）；空气处理电离设备；涤气器（煤气装置部件）；自来水设备的调解和安全附件；热汽沐浴设备；饮水过滤器（截止）
6	9803388	第 11 类		2013.10.28-2023.10.27	照明器械及装置
7	9125347	第 11 类		2012.4.21-2022.4.20	照明器械及装置；冷冻设备和装置；空气冷却装置；空调调解装置；通风设备和装置（空气调节）；空气处理电离设备；涤气器（煤气装置部件）；自来水设备的调解和安全附件；热汽沐浴设备；饮水过滤器（截止）
8	7791925	第 11 类		2011.4.28-2021.4.27	照明器械及装置；空气冷却装置；空调调解装置；通风设备和装置（空气调节）；空气处理电离设备；涤气器（煤气装置部件）；热汽沐浴设备；饮水过滤器；冷冻设备和装置（截止）

2、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9 项自主研发的实用新型专利。

编 号	专利类 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实用新 型专利	截止阀	ZL2014 2 0017494.X	2014.1.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	实用新 型专利	一种弯管机的上料机构	ZL2014 2 0737350.1	2014.12.01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3	实用新 型专利	一种弯管机的夹紧弯管机构	ZL2014 2 0737205.3	2014.12.01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4	实用新	一种自动弯管机	ZL2014 2 0737380.2	2014.12.01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型专利					
5	实用新型专利	空调器用截止阀	ZL2014 2 0017507.3	2014.1.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6	实用新型专利	节流阀组件	ZL2014 2 0014760.3	2014.1.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7	实用新型专利	一种截止阀	ZL2014 2 0017491.6	2014.1.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8	实用新型专利	节流阀	ZL2014 2 0014974.0	2014.1.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9	实用新型专利	空调器用截止阀阀杆	ZL2014 2 0017469.1	2014.1.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33项专利正在申请受理中：

编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发明专利	冰箱压缩机配件的局部渗碳方法	201410721783.2	2014.12.03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	发明专利	空调配件的表面改性方法	201410721730.0	2014.12.03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3	发明专利	一种制冷机配件的焊接方法	201410721715.6	2014.12.03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4	发明专利	一种单向阀	201510878373.3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5	发明专利	一种管材送料装置	201510878109.X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6	发明专利	一种简易弯管机	201510878166.8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7	发明专利	一种截止阀	201510878405.X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8	发明专利	一种进料装置	201510878120.6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9	发明专利	一种扩口装置	201510878338.1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0	发明专利	一种抛光机	201510878247.8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1	发明专利	一种球阀	201510878245.9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2	发明专利	一种弯管机	201510878123.X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3	发明专利	一种折弯机	201510878341.3	2015.12.04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4	发明专利	一种单向阀	201510854449.9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5	发明专利	一种防冻异径三通铜管件	201510855979.5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6	发明专利	一种管件夹具	201510851755.7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7	发明专利	一种管件切割机	201510857191.8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8	发明专利	一种截止阀	201510856412.X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19	发明专利	一种连接螺母	201510851298.1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0	发明专利	一种三通管件	201510854697.3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1	发明专利	一种弯管机	201510854002.1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2	发明专利	一种自动上料弯管机	201510853830.3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3	发明专利	一种自动弯管机	201510852531.8	2015.11.3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4	实用新型	管端扩、缩径装置	201521021750.3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5	实用新型	一种干燥过滤器	201521021952.8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6	实用新型	一种干燥过滤系统	201521021941.X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7	实用新型	一种管端扩、缩径装置	201521021914.2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8	实用新型	一种管接头气密性检测装置	201521021907.2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29	实用新型	一种弯管机	201521021922.7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30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自动弯管机的弯管机构	201521021904.9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31	实用新型	一种长薄壁管件夹具	201521021674.6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32	实用新型	一种自定心轴类工件中心孔加工机床	201521021986.7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33	实用新型	一种自动弯管机	201521021994.1	2015.12.10	有限公司	自主研发

公司对其所拥有的无形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尚需办理上述证书的名称变更手续，由于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股份公司承接有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前述变更事宜不存在法律障碍。

3、网络域名

注册机构	域名	所有者	有效期
绍兴万维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www.chinawandun.com	有限公司	2015.3.25 至 2017.3.25

(三) 公司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业务资质

公司已经取得了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业务许可，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号	有效期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	XK06-015-0073	2015.8.04 至

		局	5	2020.8.03
2	进出口货物收发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绍兴海关	3306967504	2016.1.26至长期
3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	绍兴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306607220	备案日期2010.01.26
4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绍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AQBIIIJX(绍)201400094	2014.6.23至2017.6.22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备案登记机关	02320513	备案日期2016.3.7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万泰认证	15/13Q5977R11	2013.8.5至2016.8.4

公司目前持有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为新换证书，该证书的初始取得日期为2011年11月8日，生产地址为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45号，产品名称为制冷设备，制冷用阀门、空调与冷冻设备用制冷剂截止阀，通径范围4.8mm-16mm。

公司目前持有的《进出口货物收发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为新换证书，该证书的初始取得日期为2010年1月26日。

公司于2012年8月28日取得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并因公司更名后于2016年3月7日重新进行了备案，备案登记表编号为02320513。

公司尚需办理上述业务许可中未办理的名称变更手续。由于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股份公司承接有限公司全部债权债务，前述变更事宜不存在法律障碍。

公司子公司万盾进出口已经取得了开展业务必要的业务许可，具体如下表所示：

万盾进出口于2015年3月7日取得了《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编码为330696755V，有效期为长期。

万盾进出口于2015年1月5日取得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为01851627。

2、报告期内，公司所获得的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发机关	颁证时间
1	新昌县中小企业跨越奖	新昌县人民政府	2014年度
2	绍兴市高新技术企业	绍兴市科学技术局	2014年度
3	浙江省科技型企业	浙江省科技技术厅	2014年度

4	科技先进企业	新昌县梅渚镇人民政府	2015 年度
5	安全生产先进企业	新昌县梅渚镇人民政府	2015 年度

3、环保

公司专业从事空调截止阀等制冷精密金属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及《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将重污染行业的范围界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3类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4月），公司属于通用设备（C34）中的制冷、空调设备制造（C3464）；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4月），公司属于工业（12）-工业机械（1210151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012年7月18日，公司取得了新昌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件空调截止阀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新环建字[2012]72号），同意公司年产2000万件空调截止阀搬迁项目在新昌县梅渚镇大道45号（梅渚工业园）环评拟选地实施，项目建成后必须报环保部门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2015年1月19日，公司取得了新昌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年产2000万件空调截止阀搬迁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意见》（新环验[2015]8号），意见表明公司上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经验收合格，准予项目主体工程正式投入生产。

2016年1月1日，公司取得了新昌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浙DD2016B0033），有效期限为2016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证书显示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45号，排放重点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种类为COD、氨氮。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环境管理标准，对固体废弃物管理、废水污染防治管

理、大气污染防治管理、噪音污染防治管理制定了相应标准，公司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相关规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公司不存在排污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等环保违法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安全生产问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工业产品及其细则目录》（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12 年第 181 号公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的主营业务为空调领域精密金属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管理的产品目录范围，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涉及（一）矿山建设项目；（二）生产、经营、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三）生产、储存烟花炮竹的建设项目；（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要进行安全条件论证和安全评价并应当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的其他建设项目，生产经营单位应依法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报竣工验收。安全设施未经竣工验收或者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建设项目不得投入生产和使用。经核查，公司业务不属于前述范围，无需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报验收。

5、产品质量标准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采取的产品质量标准如下：

名称	颁布单位 (文号/编号)	颁布时间	规范对象	应用领域
空调与冷冻设备用制冷剂截止阀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JB/T10648-2006)	2006.11.27	截止阀	制冷配件
制冷设备用单向阀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JB/T11520-2013)	2013.4.25	单向阀	制冷配件

公司产品质量标准合法合规。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所经营业务不需要特殊业务许可，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殊业务许可。

(五) 固定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械设备	10,779,715.37	8,426,245.85	78.17
运输设备	1,236,890.91	488,612.40	3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78,427.33	44,531.97	15.99
合计	12,295,033.61	8,959,390.22	72.8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于生产的主要机械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截止阀专机	935,897.44	471,651.84	50.40
2	专机	641,025.64	422,809.75	65.96
3	主腔孔+横头专机	598,290.58	593,554.11	99.21
4	主腔孔专机	529,914.54	236,253.38	44.58
5	通用型多关节机器人	488,888.90	411,481.49	84.17
6	通用型多关节机器人	488,888.90	415,351.86	84.96
7	通用型多关节机器人	324,786.34	322,350.44	99.25
8	气门嘴专机	324,519.00	319,105.90	98.33
9	主腔孔专机	300,027.00	294,749.22	98.24
10	截止阀水检	239,316.24	155,954.36	65.17
11	主腔孔专机	206,088.00	202,163.50	98.10
12	自动火焰钎焊机	198,290.60	86,834.79	43.79
13	主腔孔专机	189,782.00	186,195.82	98.11
14	焊机	184,615.38	123,230.74	66.75
15	主腔孔专机	183,660.00	180,885.78	98.49
16	四头三向阀体专机	183,660.00	180,412.14	98.23
17	气门嘴专机	180,599.00	177,621.80	98.35
18	主腔孔专机	165,393.00	162,618.78	98.32
19	自动弯管机	163,106.80	146,320.39	89.71
20	超精去毛刺专机	162,393.16	136,680.93	84.17
21	平面安装孔专机	151,838.00	148,996.12	98.13

22	自动挡圈机	147,008.54	130,715.09	88.92
23	阀体平面专机	142,042.00	139,470.78	98.19
24	机械手自动双工位旋冲管端机	132,478.64	83,185.52	62.79
25	空气压缩机	125,111.00	122,539.78	97.94
26	全自动垂直平移式超声波清洗线	115,384.62	112,644.24	97.63
27	开料机	105,128.20	101,799.16	96.83
28	试验台	100,000.00	60,416.58	60.42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共有员工 259 人，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在人员数量、人员岗位结构等方面都保持相对稳定。

1、岗位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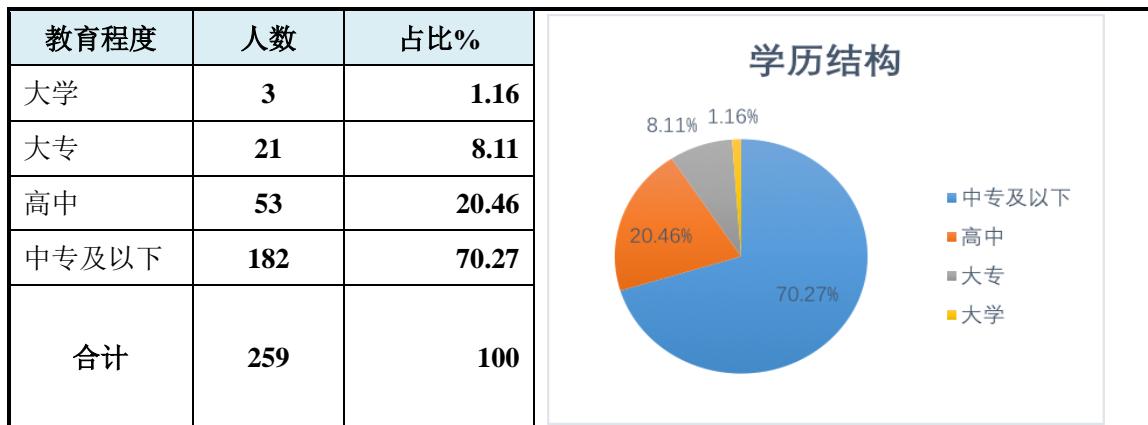
岗位构成上，公司管理人员共 6 人，占总人数的 2.32%；财务部、营销部分别各为 5 人、7 人，分别占 1.93%、2.70% 的人数；技术部 3 人，采购部 4 人，后勤部 7 人，共占 5.40% 的人数；车间员工共 227 人，占总人数的 87.65%。公司为生产制造型企业，人员以生产员工居多，各岗位人员分布相对合理，能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学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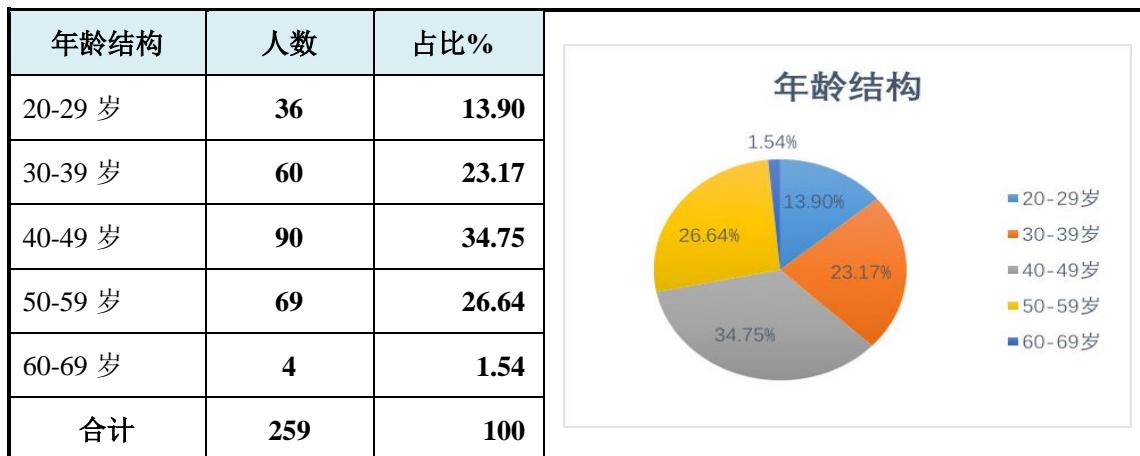
员工学历结构上，公司大学学历 3 人，占总人数的 1.16%；大专学历 21 人，占总人数的 8.11%；高中学历 53 人，占总人数的 20.46%；中专及以下为 182 人，占总人数的 70.27%。公司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及营销人员以高中及

以上学历为主，生产车间及后勤人员以中专及以下学历为主。



3、年龄结构

员工年龄结构上，20—29岁36人，占总人数的13.90%；30-39岁区间的员工人数为60人，占总人数的23.17%；40-49岁的员工人数为90人，占总人数的34.75%；50-59岁以上的员工人数为69人，占总人数的26.64%；60岁以上员工人数为4人，占总员工的1.54%。公司各年龄段员工分布相对均衡，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生产的有序进行。



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技术部主要负责新产品的研发、转化以及对生产线进行精细化改造，以达到降本提效的作用。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有周樟永、刘永刚、刘念，其基本情况如下：

周樟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刘永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二）监事”。

刘念，男，1976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7月至2000年7月任新昌毛纺织总厂机修工；2000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鑫颖纺织厂机修工；2005年10月至2011年6月任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金工车间工段长；201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主管。

经核查，上述核心人员未与原任职单位签订过竞业禁止或竞业限制的协议和条款。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任职情况稳定，未持有公司股权。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 公司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空调制冷配件的销售，产品包括截止阀、小U管和油分离器、贮液筒等，其中截止阀为公司的核心产品，销售占比最高，小U管为2015年新增加的品种，油分离器、贮液筒为公司代理销售的产品，2016年公司已逐步减少并暂停了油分离器、贮液筒的代理销售。

(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截止阀	96,032,028.52	90.76	107,640,715.27	99.03
小U管	4,470,263.19	4.22		-
油分离器、贮液筒	5,309,201.96	5.02	1,048,952.68	0.97
合计	105,811,493.67	100.00	108,689,667.95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内销	99,133,894.28	93.69	107,395,429.68	98.81
外销	6,677,599.39	6.31	1,294,238.27	1.19
合计	105,811,493.67	100.00	108,689,667.95	100.00

公司外销产品主要有截止阀和小U管等。2014、2015年截止阀的外销客户主要为ARCELIK-LG KLIMA SAN.VE TIC.A.S.、E-PACK POLYMERS (P) LTD.、EL-ARABY INTERNATIONAL LTD.

ARCELIK-LG KLIMA SAN.VE TIC.A.S.为土耳其公司，其中文名称为阿奇立克公司。阿奇立克公司是土耳其第一大财团、世界 500 强企业考奇集团的下属公司，是土耳其最大的家电生产商，也是欧洲三大家电集团公司之一。该公司成立于 1955 年，总部位于伊士坦布尔，主要产品包括冰箱、空调、洗碗机等，其产品在土耳其约占有 50% 以上的市场份额，营销网络遍布整个欧盟。

公司通过香港慧真投资贸易有限公司与阿奇立克开展业务合作。香港慧真成立于 2005 年，主要是给空调制冷行业的很有影响力的客户以优惠的价格提供好品质的铜管组件和零配件，2015 年其销售额约为 150 万美金，产品主要出口到韩国、土耳其、泰国、沙特、美国等国家。公司通过展会、网络、业务介绍等方式获取了阿奇立克的业务，并通过香港慧真进行贸易，价格根据市场需求情况双方协商而定，公司给与香港慧真以客户价格基础上下浮三个点作为销售费用。

E-PACK POLYMERS (P) LTD.为印度公司，其没有相应的中文名称，E-PACK 是隶属于成立于 1989 年的东印度集团，并于 2003 年成立了 E-DURABLE 分厂，现在是印度最大，最齐全的一家家电 OEM 企业，为 LG、VOLTAS、印度 HAIER 等工厂代工空调、电视、微波炉等家用电器的塑料模具、金属板、电路板以及产品组装等。公司的业务主要与 E-DURABLE 分厂合作。

EL-ARABY INTERNATIONAL LTD.为埃及公司，其没有相应的中文名称，ELARABY 是埃及最大的家电企业，旗下拥有彩电、空调、冰箱、洗衣机、小家电、照明、SMT 贴片、塑胶件、电子配件、五金加工等工厂。目前 ELARABY 公司销售能力在埃及本土家电品牌中排名第一，在埃及市场的占有率和认可度较高。

2015 年公司新增小 U 管的销售，产品主要销售给 Saudi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Ltd，为沙特阿拉伯公司，其中文名称为沙特开利，是美国开利公司与沙特当地生产企业合资的一家空调，冰箱生产企业，主要生产家用窗机，分体机等。

公司与印度 E-PACK 公司、埃及 EL-ARABY 公司、沙特开利公司的业务合作方式均为一般进出口贸易的合作方式，未通过境外经销商销售。公司通过国外展会和客户拜访获取客户的信任，并取得订单，在双方自愿条件下，谈判确定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出口退税	10,170.21	149,484.39

计入营业成本的不得抵扣进项税额转出	44,146.73	25,884.78
利润总额	2,861,365.90	2,957,227.91
占比	1.54%	0.88%

2014年、2015年公司外销收入金额分别为1,294,238.27元、6,677,599.39元；公司出口产品中小U管是零退税产品、截止阀的退税率是15%，其中2015年小U管外销收入为4,470,263.19元。

公司出口业务计入营业成本的不得抵扣进项税转出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0.88%、1.54%，对公司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汇兑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汇兑损益	-151,741.46	-3,946.37
利润总额	2,861,365.90	2,957,227.91
占比	-5.30%	-0.13%

2014年、2015年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0.13%、-5.30%，对公司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情况。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外币情况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人民币			8,029,542.98			3,051,178.18
小计			8,029,542.98			3,051,178.18
应收账款						
人民币			20,279,344.47			29,471,735.22
美元	735,078.25	6.4936	4,773,304.12	69,321.90	6.1190	424,180.71
小计			25,052,648.59			29,895,915.93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际市场行情判断人民币汇率走势，并咨询银行内相关专业人士，综合各方信息后决定暂时不对未来的汇率进行锁定，以享受汇率上升带来的收益，且报告期内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资产金额较小，汇率变动带来的风险相对可控。汇兑损益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0.13%、-5.30%，对公司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情况，故公司未使用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

(二) 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截止阀等制冷配件主要销售给美的、格力、TCL 等著名品牌空调生产厂家，公司对单一客户的依赖较小。

2015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1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3,067,126.34	11.79
2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6,484,954.39	5.85
3	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332,512.50	5.72
4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097,745.73	5.50
5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5,789,499.15	5.23
合计		37,771,838.11	34.09

2014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比%
1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5,434,978.11	13.62
2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405,661.65	8.30
3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7,038,634.26	6.21
4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598,474.80	5.82
5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127,332.33	5.41
合计		44,605,081.15	39.35

2014 年、2015 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44,605,081.15 元、37,771,838.11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39.35% 和 34.09%，其中第一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13.62% 和 11.79%，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未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 主要产品的原料成本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铜，铜虽然市场供应充足，但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与供应

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采购渠道稳定。公司产品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占比都在 80%以上。

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				
成本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成本	78,909,277.62	84.91	80,777,338.24	83.62
主营业务成本	92,926,337.98	100.00	96,601,154.63	100.00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情况

2015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不含税）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比%
1	新昌县作新机械有限公司	13,568,023.70	16.20
2	新昌县洪利机械有限公司	13,483,286.73	16.10
3	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	12,078,635.17	14.42
4	宁波金田铜管有限公司	5,954,459.09	7.11
5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5,582,344.42	6.67
合计		50,666,749.11	60.50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不含税）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比%
1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40,251,651.83	43.80
2	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	11,110,135.04	12.09
3	新昌县荣宝铜业有限公司	7,823,855.58	8.51
4	上虞市铜管有限公司	7,321,561.45	7.97
5	诸暨市上坂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5,176,380.35	5.63
合计		71,683,584.25	78.00

2014 年、2015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71,683,584.25 元、50,666,749.11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78.00% 和 60.50%，公司的采购相对集中。

2014年第一大供应商和2015年第五大供应商都为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关联企业，公司向其采购截止阀阀体毛坯和油分离器、贮液筒。关联采购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二）关联交易”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除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的其他主要供应商中均未占有权益，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由于主要原材料铜的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与上下游客户以签订框架协议为主，确定双方的合作关系，待产生具体产品需求时，下达订单。

（1）销售框架协议：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标的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4/10/20	海信（广东）空调有限公司	标准物料采购合同	截止阀	履行中
2	2015/1/1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合作协议	截止阀	履行中
3	2014/12/1	TCL 空调中山/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合同	截止阀	履行中
4	2014/1/1	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	合作协议	截止阀	履行中
5	2014/9/1	海信（山东）/海信（浙江）/广东科龙空调有限公司	标准物料采购合同	截止阀	履行中
6	2015/1/1	TCL 空调中山/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确保供货协议书	截止阀	履行中
7	2013/11/05	南昌市奥克斯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合作协议	截止阀	履行中
8	2013/11/05	南昌市奥克斯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协议	截止阀	履行中

（2）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与美的、海信、TCL、奥克斯等下游客户签订了业务合作的框架协议，具体业务以订单形式在交易系统平台中下达，订单较多且相对分散，公司采用按月结算统计发货情况。格力的订单较为独立，订单、入库单、发票等单独开具，因此在选取重大合同的时候，以格力的合同为主。

序号	签订时间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元)	合同标的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4/9/20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838,795.28	截止阀	履行完毕

2	2015/10/20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1,402,824.06	截止阀	履行完毕
3	2015/3/20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894,264.29	截止阀	履行完毕
4	2015/4/20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812,408.77	截止阀	履行完毕
5	2014/9/2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854,056.95	截止阀	履行完毕
6	2014/10/2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60,631.4	截止阀	履行完毕
7	2014/9/20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889,089.57	截止阀	履行完毕
8	2014/10/20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1,310,137.19	截止阀	履行完毕
9	2015/3/20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830,001.19	截止阀	履行完毕
10	2015/4/20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1,411,039.06	截止阀	履行完毕
11	2015/5/20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1,086,954.37	截止阀	履行完毕
12	2015/6/20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1,965,867.28	截止阀	履行完毕
13	2014/10/20	格力电器（芜湖）有限公司	1,579,195.54	截止阀	履行完毕

2、公司的采购框架协议：

序号	合同日期	供方名称	合同标的	项目名称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1	2014/12/19	东莞市万江瑞福减震密封制品厂	O型圈	供货协议	2015/1/1	新协议止
2	2014/10/10	诸暨市路涵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阀杆	供货协议	2014/8/1	新协议止
3	2014/8/1	新昌县澄潭镇祺达机械配件厂	阀帽	供货协议	2014/8/1	新协议止
4	2014/12/26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阀帽、冲注帽	供货协议	2014/8/1	新协议止
5	2015/1/1	新昌县荣宝铜业有限公司	阀帽	供货协议	2015/1/1	新协议止
6	2014/8/1	诸暨市上坂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阀杆	供货协议	2014/8/1	新协议止
7	2014/8/1	北京三昌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O型圈	供货协议	2014/8/1	新协议止
8	2014/8/1	新昌县澄潭镇洪利冲业机械厂	阀帽	供货协议	2014/8/1	新协议止
9	2014/8/1	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	阀体、毛坯	供货协议	2014/8/1	新协议止
10	2014/8/1	浙江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阀帽、阀杆	供货协议	2014/8/1	新协议止

3、银行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履行的借款合同共计 10 个，借款方共 5 家。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仍在履行的合同 5 个。

序号	银行名称	合同约定借款期限	借款金额（万元）	年利率	借款条件	担保单位
1	新昌浦发村镇银行	2015.9.1-2016.8.25	600	6.21%	保证	浙江省新昌兴财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	农商银行新昌县支行	2015.5.22-2016.5.19	900	6.30%	保证	浙江美克药业有限公司
3	农商银行新昌县支行	2015.5.26-2016.5.24	100	5.10%	抵押	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4	绍兴银行新昌支行	2015.1.26-2016.1.22	1000	7.28%	保证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万胜亨，陈文素，吕雪才，杨晓英共同担保
5	邮政银行新昌支行	2015.1.4-2016.7.31	950	6.30%	抵押担保合同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5.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签订日期	出租方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金（元）	租赁期限
1	2016.1.1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厂房	4000	451,200	2016.1.1 至 2016.12.31
2	2016.1.1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 1 号、3 号、5 号楼	4700	541,440	2016.1.1 至 2016.12.31
3	2015.7.1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 4 号楼	1,100	105,600	2015.7.1 至 2016.6.30

公司租赁的房产中，其中一幢向三瑞香雪冲业租赁，该厂房系由三瑞香雪冲业在三瑞实业违规占用的土地上建造，该厂房未取得房屋产权证，所在土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上述土地为新昌县梅渚镇坂田村集体土地，土地违规占用方为三瑞实业，厂房建设方为三瑞香雪冲业，故租赁合同出租方为三瑞香雪冲业。

2015 年 12 月 23 日，新昌县国土资源局对土地占用方三瑞实业下发了《行政处罚决定书》（新土资罚[2015]10 号），认定其所占有的 15,050.50 平方米的土地

中有 10,000 平方米已经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证，5,050.50 平方米属于非法占用，责令退还非法占用的 5,050.50 平方米土地，没收在非法占用的 5,050.50 平方米土地上的建筑物（建筑占地面积 3594.1 平方米，建筑面积 4,909.2 平方米）；并处以 141,414.00 元的罚款。2015 年 12 月 30 日，三瑞实业向新昌县国土资源局缴纳了上述罚款。

2016 年 1 月 10 日，三瑞香雪冲业及三瑞实业出具声明与承诺，声明了三瑞香雪冲业及三瑞实业已经积极办理上述土地及厂房的审批手续，并承诺上述土地及房产证办成以后，将按照原租赁协议同等条件与公司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因上述土地和房产事宜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将由三瑞香雪冲业或三瑞实业承担。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承诺对三瑞香雪冲业或三瑞实业承诺的兑现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经过三瑞实业的积极努力，2016 年 1 月 21 日，新昌县国土资源局已出具证明，认定三瑞实业违规占用的 5,050.50 平方米的土地符合《浙江省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考核指标体系》，该文件规定：“对没有合法用地手续的历史遗留用地，经市县人民政府批准，在保留原有建筑不变且不改变土地利用条件的前提下，通过基数改造等途径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并办理土地使用手续”，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的违规用地情况经审查，已列入新昌县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因此，公司租用的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厂房被拆除或者没收的风险较小。

综上，虽然公司租赁的部分厂房属于违规占用土地而建造的违章建筑，但是基于新昌县国土资源管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该厂房短期内被拆除或没收的风险较小，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影响。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专业从事空调截止阀等制冷精密金属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以截止阀为主，辅以小 U 管、方体阀、单向阀、管件、接管螺母、阀杆等空调用精密金属配件。公司产品全部为下游空调生产商配套，客户基本涵盖国内各大空调制造商，如美的、格力、TCL、海信、LG 等。公司产品通过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以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销售绝大部分集中在国内，部分产品通过子公司向国外客户销售。自设立以来，公司就严格按照 ISO9001：2008 标准，引入了先进的空调截止阀制冷自控元件的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配备

了齐全的制冷配件专业检测设备，产品质量稳定。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及完善的售后服务提高客户忠诚度，在拥有众多优质客户的同时不断拓展新客户，确保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三花股份(002050)、盾安环境(002011)相比，毛利率水平偏低，主要系公司的销售规模相对上市公司而言偏小，市场占有率低，产品的议价能力相对偏弱。且公司产品相对品种单一，产品线不如上市公司丰富，公司目前正努力拓展新的产品品种。

公司经过多年的运营发展，形成了较为稳定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营销部和制造部将下游客户的需求及生产计划报送至采购部，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安全库存及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由采购内勤制作采购订单，采购经办人在合格供应商中选择供应商，按照采购订单要求，就交货日期、数量、价格与供应商确认。供应商送货到公司后，由采购经办人报检，由公司品质部按要求检验，合格后由仓库人员按实际数量入库；采购内勤根据实际入库数量与供应商进行核对，并要求开具相关票据，收到后与单据核对无误后交财务审核、入账。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及配件包括截止阀毛坯件、铜棒、铜管、套管、接管、阀杆、O形圈、气门芯、阀帽等。铜棒、铜管、毛坯件等铜制品原料的价格受铜价波动直接影响，公司会结合铜价走势和生产计划适时适量的采购，其他原材料市场供应相对充足，价格波动对成本影响较小，公司采取市场竞价模式从国内厂家直接批量采购。部分毛坯件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即公司在生产截止阀的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铜沫，公司将铜沫委托外部厂家对其进行回收利用，将回收的铜沫加工成铜棒或者毛坯件。

供应商的选择大部分为自主决定，公司一般通过电话或实地沟通，对供应商基本情况进行了解；预选供应商，然后联同技术、品质实地考察确认产量能力、品质保证、经营者质量、服务意识及赔偿保证等；初步选定供应商后，供应商提供小批试样产品，公司检查其生产能力、品质稳定性等，必要时采取多次小批进行试样选择，并填制《供应商生产能力情况调查表》通过主管批准，确认最终供应商选择其进行批量供货，签订年度合同等，根据实际采购分批进行订单采购。同类材料公司基本保证供应商在两家或以上，在保证质量的同时进行价格比对，实现成本最优。

（二）生产模式

公司成熟产品主要采取按照订单或主机厂生产计划而进行生产的模式。

营销部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减去成品库库存数量，将所要生产的产品型号、需求数量、需求完成日期提交制造部计划科确认；或根据历史发货情况进行预排，将所要求完成的产品型号、需求数量和完成日期交制造部计划科确认。

制造部计划科根据营销部下排的订单计划和预排计划需求，确认各仓库所留存的相关产品材料、毛坯、半成品、配件等，组织采购，各车间确认交货时间和交货数量，回复营销部交货时间和数量，由营销部与客户沟通交货情况，确认无误后由制造部计划科将相关的产品材料、毛坯、半成品、配件等需求信息分解给采购等部门进行采购；编制公司月度生产计划，并在每月初分解下发到各车间、各配件供应商作为生产准备依据。

制造部各车间和各配件供应商按照已确认的计划，分解为周计划组织生产，并每天核对、调整；制造部每天组织生产协调会，并落实责任人，每天做好白班、夜班生产调度，确保各车间每班的生产信息及时准确收集，确保生产进度满足发货需求。生产完毕后，品保部按照商品要求对成品抽检，抽检合格后方可入库待运。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截止阀等制冷配件主要销售给美的、格力、TCL 等著名品牌空调生产厂家，客户较为稳定，公司采用直销的模式，一般与客户签订长期的框架销售协议，按照实际订单分批销售。公司根据客户的图纸或样品及相应的技术要求，设计生产相应的产品，以配件形式销售给客户，通过客户装配、检测后成为制冷设备成品，再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严格按照质量要求控制产品质量，根据订单要求控制交货进度。

六、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空调制冷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包括截止阀、小 U 管等，主要应用于家用及商用空调。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 年 4 月），公司属于

通用设备（C34）中的制冷、空调设备制造（C3464）；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4月），公司属于工业（12）-工业机械（12101511）。

（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政策及指标

1. 行业监管体系和主管部门

公司所在行业为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为工业行业和信息化产业的监督管理，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检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等。

行业管理机构主要有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协会主要受工信部委托对各地制冷空调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制冷空调行业的国家标准、专业标准以及推荐性标准等。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是国内中央空调行业的最高协调机构，目前其主要作用是对全行业生产经营活动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为业内企业提供市场指引。

公司产品属于制冷空调器部件中的元器件，产品质量接受国家质量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执行商用或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等国家强制性安全标准，并参照执行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发布的机械行业标准。

2. 行业法律法规政策

制冷空调设备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如下：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法律法规政策	主要内容
2012年	国务院	《“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	节能产业重点领域加快研发空调、冰箱等高效压缩机及驱动控制器、高效换热及相变储能装置，各类家电智能控制节能技术和待机能耗技术；重点攻克空调制冷剂替代技术、二氧化碳热泵技术；推广能效等级为一级和二级的节能家用电器、办公和商用设备。
2011年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修正版）》	鼓励发展：制冷空调设备及关键零部件：热泵、复合热源（空气源与太阳能）热泵热水机、二级能效及以上制冷空调压缩机、微通道和降膜换热技术与设备、电子膨胀阀和两相流喷射器；使用环保制冷剂的制冷空调压缩机。

2011 年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制冷设备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并销售制冷设备产品的所有企业、单位和个人，不论其性质或隶属关系如何，都必须取得生产许可证才有生产该产品的资格，任何企业不得生产或销售无生产许可证的制冷设备产品。
2012 年	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节能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和冷水机组推广实施细则》	明确了从 2012 年 1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经相关部门认定的在我国境内推广采用电机驱动压缩机的单元式空气调节机、风管送风式空调（热泵）机组和屋顶式空调机组（以下简称单元机）和冷水机组的厂商，凡能效达到国家一级能效的，产品给予 60 元/千瓦财政补贴，凡能效达到国家二级能效的，产品给予 50 元/千瓦财政补贴。
2012 年	国务院	《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明确提出开展大型公共建筑采暖、空调、通风、照明等节能改造，推行用电分项计量，节能减排。宾馆、商厦、写字楼、机场、车站严格执行公共建筑空调温度控制标准，优化空调运行管理。

（二）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发展历程

公司产品全部是给下游空调制造企业配套，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取决于下游空调行业的发展情况。

我国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起步于 20 世纪中后期。到 20 世纪末，我国已成为制冷空调设备生产大国，溴化锂吸收式制冷机、螺杆制冷压缩机、各种形式的冷水机组等产量均列世界前茅。

1999 至 2008 年是中国制冷空调行业产品品质逐步提升时期，国内企业的生产模式已从当初的单纯引进和仿制转变为通过自身培养形成基本的自主研发能力，推动了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提高。经过 21 世纪开始的几年，我国的制冷空调设备生产大国的地位已巩固，现在正在创造条件向制造强国过渡。家用、工商业用制冷空调设备的工业总产值占世界制冷空调设备制造业总产值的 15% 以上，说明了我国制冷空调制造业的制造大国的地位。

空调消费具有典型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炎热的南方地区空调的市场容量就远远大于寒冷的北方地区。同时数据表明，空调的销售旺季主要集中在 6~9 月，这也使得空调厂家生产的旺季主要在每年上半年。季节性消费所带来的生产能力闲置是厂家的另一大难题。

制冷空调设备的服务领域不断扩大，无论是工业、农业、建筑业、商业、科学研究、国防建设、文教卫生事业，还是人民生活中的衣、食、住、行都离不开

制冷空调设备，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国民经济全面发展对本行业的拉动作用很大，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大的空间。

2.发展现状

目前空调行业已进入后竞争时代，呈现出品牌高度集中的趋势。在国家强制实施市场准入制度提高行业门槛、原材料价格、人工费用持续上涨、已有品牌注重企业核心竞争力情况下，空调行业愈发呈现出强者恒强的状态。空调业作为一种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优势的建立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因此该行业的研发费用占销售额比例较高；同时，顾客在购买空调的时候，十分关注品牌的形象，这也迫使空调业企业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宣传销售，进一步提高了行业进入壁垒。格力、美的、海尔、志高等企业凭借产品质量的稳定、功能的完善，市场份额不断提高，而规模小、研发能力弱的空调企业其市场空间进一步压缩。

格力、美的占领了空调行业的半壁江山。2015 年 1-12 月空调行业共产 10380 万台，其中格力、美的共生产 6331 万台，占 60.99%。目前空调行业面临库存高的困境，下游需求的疲软将直接影响制冷配件的需求。截止 2015 年 8 月底，全行业库存达 4800 万台，其中渠道库存 4100 万台，空调生产厂家已把去库存作为目前阶段的首要任务。据估算，行业去库存大约要持续至 2016 年下半年。由于销售终端短期难以快速增长，预计空调企业将通过减少出货来降低渠道库存，这也将进一步影响上游配件厂家。

2015 年 1-12 月重点品牌空调销量情况

单位：万台

生产厂家	总销售量	同比增长	内销量	内销占比	外销占比	外销占比
格力	3619.5	-7.84%	2731	75.45%	889	24.56%
美的	2712	-6.66%	1531	56.45%	1181	43.55%
海尔	753.7	-13.28%	587	77.88%	166	22.02%
至高	495.31	-4.56%	188	37.96%	287	57.94%
TCL	464.88	-8.17%	178	38.29%	307	66.04%
科龙	309.1	-16.16%	118	38.18%	191	61.79%
长虹	2119.5	3.68%	174	8.21%	46	2.17%
海信	180.15	-13.35%	180	99.92%		0.00%

数据来源：产业在线《家用电器行业产业在线 12 月空调数据简评》

3. 行业上下游关系及行业价值链的构成

从整个产业链来看，公司所生产的应用于分体式空调的截止阀，其产业链结构较为简单，包括上游原材料采购、下游供应空调厂家。

上游行业的原材料为铜、O 型圈、气门芯等材料，其价格将直接影响生产的成本。目前上游市场基本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市场供应充足。

自从 2011 年初以来，铜价不断下跌，已从最高的 70000/吨下跌到了现在的 35000/吨。鉴于产品采购、销售的定价与上海有色金属网铜现货行情挂钩，铜价大幅波动，特别是长时间的下跌影响了整个行业的发展。

下游客户十分集中，主要为各大空调厂家，例如格力、美的、海尔等。空调行业的发展情况从根本上决定了分体式空调截止阀的需求量。随着技术的不断改进，下游行业会对截止阀本身尺寸、各项技术参数提出新的要求，从而促进截止阀行业不断研究开发新的技术、运用新工艺，以适应市场需求的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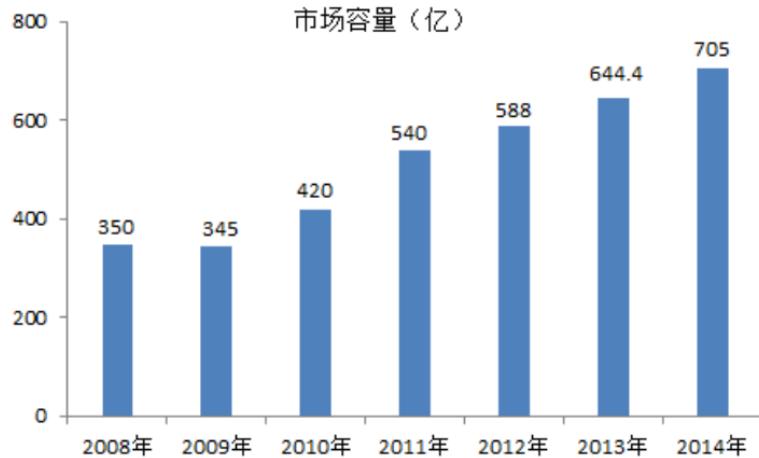
（三）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2014 年中国制冷空调行业年度报告》统计，2014 年国内城镇居民每百户空调拥有量大约 130 台，而日本每百户空调拥有量 250 台，这标志着国内空调保有量未来提升仍有空间。在上海、广东、浙江等沿海发达地区，预计也会达到接近日本的每百户空调拥有水平。实际上，北京、上海每百户空调拥有量已达 200 台，未来其它城市也将会达到 200 台左右，即每家拥有 2 台以上的空调，预计城镇空调新增需求将继续增长。

农村市场：现在每百户空调拥有量才大约 30 台。虽然农村居民收入较低，但随着劳动力成本上升，农村居民的收入也将随之上升。他们回到家乡后，也会买家电、买空调；农村的房子逐步从泥瓦房改为砖房，加上越来越多农民集中居住，会把城市生活习惯带到农村，预计农村空调每百户拥有量有机会达到 40 至 50 台。在浙江、广东、广西、福建、湖南、江西、海南等迫切需要空调的地区，预计五年内农村每百户空调拥有量会达到 100 至 140 台。这是一个潜力巨大的市场，也是空调厂商的主战场。

根据《2014 年中国制冷空调行业年度报告》统计，2014 年中国中央空调行业总体市场容量首次突破 700 亿，达到 705 亿，增长率为 9.4%，与 2013 年度相比下

降了 0.1%，基本保持平稳的增长趋势。2008 年至 2014 年我国中央空调市场容量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2013、2014 中国制冷空调行业年度报告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为空调行业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14 年经济数据显示：城镇常住人口 74916 万人，乡村常住人口 61866 万人，城镇人口占总人口比重为 54.77%。预计 2020 年，这一数据将达到 60%。且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稳定增长，居民的消费能力逐步提高，特别是农村居民的消费能力大幅提高，这从根本上提升了居民对空调的购买要求。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城镇居民人口不断上升，对住宅的需求也逐步加大，而新增住宅的装修带动了空调的市场需求。

（2）房屋精装修趋势推升空调需求

随着房地产精装修市场的不断扩大，家电产品作为楼盘中的配套设施已经越发普及。目前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的住宅精装率已经达到 50%，而一些三、四线城市的住宅精装修率也已经达到 30%。消费者日益接受精装房加快了精装修市场发展较快，产品精细化和产品成熟化趋势日益提高，针对家电产品的需求将越来越高，由此带来对家电配套的市场机遇不言而明。

（3）其他一些影响空调行业发展的因素

高校在校生人数逐年增加，2014 年达到 2548 万人左右，十年间年复合增长率 7%。假设 6 人一间宿舍，按 2014 年的数据测算，约有 400 万间宿舍。近几年大学生要求宿舍安装空调的呼声日益高涨，折射出学生对高校寝室安装空调的刚

需，空调进校园的速度正在加快，这是一个体量大切更新速度相对较快的市场。

2、不利因素

（1）经济周期的影响

空调应用量受房地产行业的影响，国家对房地产调控政策对空调行业的发展带来的一定的不利因素，新建商品房的数量下降，新房需求空调的数量会有一些影响。空调等制冷设备还受到社会消费能力和投资能力的制约，当经济周期出现波动时，空调市场将受到间接影响。针对经济周期的影响，空调制造企业应加强对中央空调市场的研究和预测，及时把握市场动向，采用弹性生产制度。

（2）能源、环保政策对部分产品的影响

电力能源的紧张使部分地方政府推出限电的政策，将会影响企业对电制冷空调的购买。同时由于蒸汽型制冷机有的是以煤炭为燃料，会产生废气、废渣和粉尘等污染物，环境保护需求将影响中央空调行业发展。

3、行业进入壁垒

总体来看，空调截止阀制造业是技术密集度较低、资本密集型较高的行业，行业的进入壁垒主要为经销渠道。各大空调厂家的截止阀订单已经被4~5家截止阀生产厂家瓜分。通过长期合作所建立的对支付方式的信任、产品质量的信任很难被打破。产品虽然要求技术门槛不高，但是其品质控制、成本控制要求大量的时间经验累积，同时对生产规模也有较高的要求。鉴于行业利润已经在高度竞争下变得十分透明，下游厂家不断要求更高的质量并且压低价格，预测不会有新的强有力竞争者出现。越来越多小的生产厂家因为在技术、规模上的落后，也将因为慢慢丧失竞争力被逐步淘汰。

（五）行业风险特征

1、技术更新的风险

近几年，除了空调厂家对截止阀产品的质量有了更高的要求、成本有了更严格的控制外，截止阀产业并没有革命性的变化。但随着空调厂家对其核心技术创新力度的加大，若厂家对截止阀的材质、尺寸发生了巨大改变，这对整个截止阀产业的影响是致命的。公司需要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始终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保持公司竞争力的持续发展。

2、下游客户变化的风险

空调产业受宏观经济发展影响严重，受家电下乡等政策影响严重。而空调的

销量、产量直接影响了其配件的市场需求量。同时，不排除有某一家空调厂家突然崛起，从而打破现在空调产业竞争格局。此空调厂家若有特定的配件供应商或自行生产截止阀等关键配件，这会对上游产业产生很大的冲击。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原材料铜占空调的生产成本比重较高，对于截止阀而言，铜的占比更高。铜制品虽然市场供应相对充分，但作为大宗商品，其价格易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而呈现周期性波动，进而影响行业的盈利水平。

（六）行业竞争格局分析

1. 竞争格局及竞争对手

空调截止阀行业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稳定的市场竞争格局，虽然仍有小企业不停进入市场，但他们所占据的市场份额始终有限，而小企业的销售对象也均为对产品质量要求不那么严格的小型空调厂家。在整个空调行业强者恒强的情况下，格力、美的将占据越来越多的市场份额。万盾早在企业设立之初，就早已十分有战略性地将客户锁定为在市场上最有竞争力的空调巨头。据中怡康统计，2015 年中国空调市场整体零售额为 1374 亿元，整体零售销量为 4170 万台，据截止阀占空调生产成本的估算，截止阀的市场规模约为 6.87 亿元，销售数量约为 8340 万只。但由于空调行业 2014-2015 年存在较为严重的库存问题，据产业在线统计，2015 年实际产能约为 10380 万台，截止阀需求量在 2 亿只左右，公司 2015 年截止阀销售额为 9603 万元，销售截止阀 1660 多只，粗略估计公司占截止阀市场份额在 8-10%。

2015 年美的、格力的空调产量占市场份额为 61%，从公司占美的、格力的截止阀采购占比也可佐证公司大致的市场份额情况。美的、格力截止阀供应商占比情况如下：

美的截止阀供货商	大概占比 (%)	格力截止阀供货商	大概占比 (%)
三花股份	30	三花股份	30
盾安环境	25	盾安环境	30
万盾制冷	20	万盾制冷	10
台州市正发通用原件有限公司	15	中山市港利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15
常州常恒露斯电器有限公司	5	台州市华丰空调阀门有限公司	15

数据来源：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公司整理

三花股份：位于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下礼泉，成立于 1994 年 9 月，注册资本 2.64 亿元，现拥有员工 6529 人。主要产品有空调用四通换向阀、截止阀、电子膨胀阀、电磁阀、球阀、方体阀、压缩机用（铜、铁）贮液器、排水泵、单向阀等等。2005 年 6 月三花股份在深交所成功上市。

盾安环境：盾安集团 1987 年创立于浙江诸暨店口，集团总部位于杭州滨江。集团连续 7 年跻身“中国企业 500 强”，连续 14 年跻身“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是一家家用空调部品、商用空调部品、装备制造（中央空调、风机等）、节能系统（工业余热及污水余热回收利用、洁净工程）等业务多元化经营的企业。2004 年在深交所上市（简称盾安环境，股票代码 002011）。

台州市正发通用原件有限公司：主要生产空调器截止阀、空调器压缩机、气液分离器等铜配件。创办于 1990 年，位于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拥有空调器截止阀加工流水线一条，专用机床 200 多台，单班能力 15000 套的阀门装配流水线二条，全自动盘管切割机一台（单班切割达到 2 万多支）、专用（液压）弯管机 108 台、全自动液压冲床 8 台、液压拉伸机 5 台、电火花穿孔机 3 台，配备截止阀、单向阀等制冷配件的专用测试设备，并配备 200 多千瓦发电机组一套。

台州市华丰空调阀门有限公司：公司创建于 1988 年，是专业生产空调配件的厂家。总公司建筑面积 23000 平方米，占地面积 40 亩，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8000 万元，年产值 3 亿元。产品有 5 大类，1000 多个品种。现有空调器系列截止阀、气液分离器、管路配件、橡胶件塑料等。

2.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在设立之初，即引进了先进的生产工艺流程，对流水线的工作进行了合理的配置，在生产制冷设备生产领域拥有先发优势。公司被评为 2014 年新昌县“重点成长型中小企业”、绍兴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绍兴市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2015 年度市级管理创新试点企业。从成立之日起，公司就严格按照 ISO9001：2008 标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制定各部门的岗位职责，并在质量体系的文件中规定工作程序和要求，制定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文件以及相关作业指导书和检测规范。并在 2010 年 8 月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已经开始实施机械自动化改造计划，报告期内大力推进“机器换人”“腾笼换鸟”项目。由于劳动密集型的加工企业所面临的人工费不断上涨、技工越来越难招的困境，减员增效势在必行。公司进行了技术改造推动机械自动化，购置阀体加工专机、自动倒角机、自动割料机、自动弯管机等先进设备，采用机器人替代现状专机人工上下料操作，其主要分为振动盘上料机构、上下料机械臂、电脑控制系统三部分。采用工业机器人操作后，产品质量完全靠设备保证，提升产品品质，同时还可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该项目建成后公司可形成年产 2000 万件的制冷配件生产能力，销售收入 2 亿元。

公司技术骨干力量在制冷设备生产领域有多年经验，一般一个没有生产基础的全新企业如果要进入制冷设备生产行业，从技术学习到厂房购置再到完全投入生产至少需要 7、8 年的时间，这大大增加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

（2）质量管理优势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制订了涵盖研发设计、加工、组装、检测等环节的一系列质量控制制度，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通过改进产品设计，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了主导产品的更新换代。公司分析了目前国内截止阀的加工工艺，对国内同类产品的结构原理和技术进行了消化吸收，设计出了精化空调截止阀阀体产品，该新型空调截止阀采用气门芯内置结构，用于替代传统的 3 通截止阀，其特点是将用于抽真空、添加制冷剂的气门芯，由传统的独立功能结构改为内嵌于阀芯中，使阀结构简化，减少泄漏端部数量，降低阀门泄漏几率，提高阀门密封可靠性。同时，节省近 1/4 阀体材料，降低了成本成本，在节能减排方面成效突出。客户使用后，评级良好，现已成为公司的主导产品。

公司拥有一支具有丰富经验的质量控制队伍，专门设立质量部专门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检验，对公司新产品研制、材料采购、生产加工、产品验收等全过程、全方位的检测检验，确保公司产品品质。

（3）客户优势

公司通过在制冷设备制造领域的长期经营，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形成了一定的客户口碑，与所处行业下游众多大型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例如美的、格力、LG 等空调行业龙头，并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大型企业对供应商的选择标准较为苛刻，一旦成为稳定的供应商之后则为今后业务开展带来便利。

3.公司竞争优势

（1）企业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资产规模均实现了较快发展,但整体资产规模和销售规模还相对较少,属于中小企业,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弱。

(2) 资金实力劣势

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大,公司的发展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可能出现短时间内客户数量增加,造成订单无法及时处理,服务质量降低的问题,而公司目前发展资金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及银行借款,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单一的融资渠道可能将无法满足公司持续的发展需要。

(3) 产品较为单一

公司产品目前主要为空调用截止阀,截止阀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小U管以出口为主,但目前量较小。公司的产品相对单一,抗风险能力弱。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历次股权结构变动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均得以执行，但也存在不足之处，如相关会议记录内容保存不完整；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内部治理存在不规范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如下：

（1）创立大会。2016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制订〈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完善若干主要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含《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2）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16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经总经理提名聘任了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了《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条例》、《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3）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16年1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4）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方案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关于确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挂牌〈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本次股票挂牌转让后相关公司制度

的议案》（含《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关联交易预算的议案》、《关对公司近两年关联交易确认意见的议案》等，并决定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方案的议案》。

（6）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方案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事宜的议案》、《关于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定了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形成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审核机制，加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及财务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并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决议修正，在《公司章程》中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证监会公告[2013]3 号）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治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各股东以其所持股份行使相应的表决权；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股份公司能够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前发出通知，召开会议，审议相关报告和议案。公司管理层能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计划，履行各项

职责。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运作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和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结果

2016年3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并出具了评估结果及针对存在问题的解决办法，具体意见如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已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通过了《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条例》、《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完善了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股东相关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实现，并从以上三方面给予其保护。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践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将在未来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

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纳税合法合规情况

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向新昌县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缴纳了 689 元滞纳金，该笔滞纳金系公司补交 2012-2014 年度印花税而产生的滞纳金。

根据《税收征收管理法》第 64 条：“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十五倍以下的罚款。”明确了征收滞纳金为征税行为，并将其与行政处罚行为明确加以区别。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偷税税款加收滞纳金问题的批复》（国税函发【1988】291 号）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滞纳金不是处罚，而是纳税人或者扣缴义务人因占用国家税金而应缴纳的一种补偿。”确认滞纳金性质不属于行政处罚。

2016 年 1 月 18 日，浙江省新昌县国家税务局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证明公司已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在 2014 年至 2015 年期间能按税法的规定按期办理纳税申报，未发现有欠税、偷逃税款和重大违反税收管理法规的情形。

2016 年 1 月 18 日，浙江省新昌县地方税务局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证明公司已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在 2014 年至 2015 年期间能按税法的规定按期办理纳税申报，未发现有欠税、偷逃税款和重大违反税收管理法规的情形。

（二）社保及公积金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存在不规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截至 2016 年 2 月，公司共有员工 259 名，公司与上述员工均已签署劳动合同，公司为全体符合社保缴纳条件的员工缴纳了社保。由于公司员工中本地农村户口员工较多，因此公司未能为全部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截至 2016 年 2 月，公积金缴纳的员工数为 49 人。

鉴于：（1）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公司后续会逐步规范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的，因未依法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使公司遭受损失的，将由

实际控制人承担公司应补缴的住房公积金，并赔偿公司由此所受到的罚款及相关损失。（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与员工未因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发生争议，公司也没有因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受到过相关政府机构的处罚。（3）公司所在地新昌县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也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出具了公司未有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行政处罚记录。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虽存在不合规情形，但公司不规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构成公司申请挂牌的重大法律障碍。

（三）公司其他方面的合法合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在业务资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标准方面均未受到过任何处罚，均合法合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四）公司取得的其他合法合规证明

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取得了新昌县环保局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证明公司 2014 至 2015 年无环境污染事故记录。

2016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取得了新昌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证明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 1 月 15 日期间未有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接受新昌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新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合法合规证明，证明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 1 月 18 日期间未有违反工商法律法规行为的处罚记录。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新昌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证明公司 2014 至 2015 年期间未发现有违反质监法律法规的行为。

2016 年 1 月 22 日，新昌县国土资源局开具合法合规证明，证明公司名下未拥有土地使用权，公司无因违反土地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2016 年 1 月 15 日，新昌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了证明，证公司最近 14 年、15 年公司严格遵守劳动及社会保障管理有关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及社会保障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三、公司诉讼、仲裁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不存在已决重大诉讼、仲裁；公司目前也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独立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专业从事空调领域精密金属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经营的重要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任何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体系，对相关的经营设备、商标等资产均拥有完全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对其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

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聘；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已经披露的情况外，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也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与所有的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且为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专门处理公司财务会计事务，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安排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并完善了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持有独立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缴税义务。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除本公司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吕文龙的父亲吕雪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1	国瑞税务	100	吕雪才 66.8%； 俞庆伟 8.8%； 夏永福 5.2%； 宋艳 5.2%； 唐学红 3.5%； 潘碧君 3.5%； 吕亚曼 3.5%； 陈洁 3.5%；	一般经营项目：税务代理服务；代出绩效评价报告
2	国瑞企管	30	吕雪才 50%； 国瑞税务 50%；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咨询服务、税务顾问、办税程序辅导
3	国瑞计算机	50	王兴农 3%； 陈洁 3.5%； 吕亚曼 3.5%； 潘碧君 3.5%； 唐学红 3.5%； 宋艳 5.2%； 夏永福 5.2%； 王旭东 8.8%； 俞庆伟 8.8%； 三瑞香雪控股 55%；	一般经营项目：软件开发、销售；网络设计、安装；网页设计、制作；现代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显示屏、监控设备销售、安装；计算机技术培训；硬件维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4	三瑞香雪控股	5,000	吕雪才 85%； 刘铤莺 5%； 王净 5%； 裘生东 5%；	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生产销售：制冷配件、五金机械、铜材、铜制品。
5	三瑞香雪科技	1,000	三瑞香雪控股 100%	一般经营项目：研究开发：制冷配件、铜制品、轴承；生产销售：轴承、轴承配件、机械配件、五金配件、制冷配件。
6	三瑞香雪贸易	100	三瑞香雪控股 100%	一般经营项目：销售：轴承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配件、制冷配件、冲压件、铜材、铜制品；货物进出口。
7	三瑞实业	1,000	三瑞香雪控股 80.23%； 裘生东 6.01%； 周樟永 3.88%； 王承明 3.88%； 杨建国 3%； 李秀洪 3%；	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五金机械、冲压件、塑料制品、制冷配件；销售：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需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8	三瑞香雪冲业	3,000	吕雪才 4.8281%； 三瑞香雪控股 95.1717%	一般经营项目：生产五金机械、制冷配件、冲压件及储液器、分离器、换热器(压力容器)，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

				出口、技术进出口。
9	三瑞铜业	3,000	三瑞香雪控股 100%；	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加工：铜材、铜制品、五金配件、机械配件；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不含贵稀金属）；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10	三瑞香雪制冷	3,000	三瑞香雪控股 100%	制冷配件、钢管及其他铜制品、锻压件、五金、机械配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不含贵稀金属）回收；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公司与上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吕文龙的父亲吕雪才控制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主要如下：

1、国瑞税务、国瑞企管、国瑞计算机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公司与国瑞税务、国瑞企业、国瑞计算机在经营范围上的对比，并不存在重合的内容。

根据国瑞税务、国瑞企管、国瑞计算机以及其实际控制人吕雪才做出的承诺，国瑞税务、国瑞企管、国瑞计算机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为方便表述，以下统称“企业”），如国瑞税务、国瑞企管、国瑞计算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或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国瑞税务、国瑞企管、国瑞计算机将不与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国瑞税务、国瑞企管、国瑞计算机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国瑞税务、国瑞企管、国瑞计算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综上，国瑞税务、国瑞企管、国瑞计算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在工商局登记的经营范

围上存在部分重合，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三家公司无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有关的生产设备，三瑞香雪控股只经营废铜贸易业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未实际开展任何生产和经营。

根据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以及其实际控制人吕雪才做出的承诺，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为方便表述，以下统称“企业”），如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或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将不与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若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综上，三瑞香雪控股、三瑞香雪科技、三瑞香雪贸易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三瑞实业、三瑞香雪冲业、三瑞铜业、三瑞香雪制冷与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三瑞实业、三瑞香雪冲业、三瑞铜业、三瑞香雪制冷在经营范围上存在部分重合，但公司与上述 4 家公司生产的产品、用途、生产工艺及上下游客户均有所差异，不构成实质上的同业竞争，其具体的差异说明如下：

项目	公司	三瑞实业	三瑞香雪冲业	三瑞铜业/ 三瑞香雪制冷
主要产品	截止阀	铝块和线槽	冲压件毛坯、储液器、分离器、油分离器、消音器，	环保型铜材
主要用途	是空调器的重要部件，起到室外机与室内机的相连、关闭或开启制冷剂回路、抽真空或注制冷剂的作用	铝块主要用于联接电缆线的分支，线槽用于电缆线的联接	冲压件毛坯主要用于截止阀的生产，储液器主要用于空调的制冷系统储蓄冷媒，分离器主要用于制冷系统中对冷媒气态与液态的分离，油分离器主	水暖卫浴配件

			要用于分离冷媒中的油，消音器主要用于缓冲制冷系统的震动，降低噪音	
生产工艺	将冲压件毛坯机械加工成阀体，将原料铜管加工成管件，通过焊接将阀体和管件加工成焊件，再将其它各部件组装、测试、装箱打包。	使用专机将购入的铝棒打孔，分为三到八个孔不等的分支，表面镀锡后形成成品；线槽主要通过专门的模具将采购的铝合金型材加工成客户要求的型号	冲压件毛坯主要通过红冲将黄铜棒加工成阀体毛坯件；储液器、分离器、油分离器的生产步骤基本一致，主要包括零部件的冲压与拉伸最后的焊接三个环节；消音器主要通过对钢管的旋压或者零部件的冲压、拉伸制成成品	通过配料、熔炼将收购的废旧铜材重新加工为环保型铜材
主要原材料	截止阀毛坯	铝块	铜棒	铜
供应商	冲压件毛坯：宁波大公铜，洪利机械，作新机械；铜管：上虞铜管，宁波金田	铝棒和铝合金型材，主要供应商为虹波铝业	原材料为铜棒，主要供应商为三瑞铜业和上虞银汉	原材料为废旧铜材，没有固定的采购对象，大部分从宁波镇海金属园区进行采购
客户	美的、格力等空调制造商	铝块的主要客户是美国 TYCO，线槽的主要客户是英国 TYCO	分离器、储液器客户为：美的，格力，其他产品客户为：天加，正理，志高等	玉环县东方环保实业有限公司、浙江加达流体控制有限公司、浙江博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天维物资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实际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未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已出具了承诺，表示目前未从事或者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为了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特郑重承诺如下：

1、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已披露的情况外，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除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已披露的情况外，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

（一）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三）关联方往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为防止以上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对外担保制度》就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与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就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已出具了承诺，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未来的交易中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吕文龙	董事长	9,900,000	66	直接
			1,350,000	9	间接
2	万胜亨	董事、总经理	2,400,000	16	直接
3	杨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1,200,000	8	直接
4	周晓林	董事	100,000	0.67	间接
5	章陆军	董事	--	--	--
6	马剑东	监事会主席	--	--	--
7	刘永刚	监事	--	--	--
8	何渭青	监事	--	--	--
9	张鑫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	--
10	周樟永	副总经理	--	--	--

合计	--	14,950,000	99.67	--
----	----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说明及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结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董事、监事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文德投资、文盛投资为持股平台公司，公司董事长吕文龙担任了文德投资、文盛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文德投资、文盛投资除投资公司外未开展其他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万盾进出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万胜亨担任万盾进出口的执行董事，杨建国担任万盾进出口的监事，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在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的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万胜亨	执行董事	选任
2	万胜亨	总经理	聘任
3	杨建国	监事	选任

(2) 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吕文龙	董事长	选任
2	万胜亨	董事、总经理	选任/聘任
3	杨建国	董事、副总经理	选任/聘任
4	周晓林	董事	选任
5	章陆军	董事	选任
6	马剑东	监事会主席	选任
7	刘永刚	监事	选任
8	何渭青	监事	选任
9	张鑫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聘任
10	周樟永	副总经理	聘任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建立了董事会与监事会，为了完善内部治理结构选聘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适应了公司借股改契机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的需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内部管理。

八、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未对公司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作出规定。实践中有限公司发生上述事项时根据事项的重要程度来决策，对重大事项管理层一般通过股东会决议的方式决定。

目前，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已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及委托理财进行了相关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切实履行，更加具有可操作性，管理层对对

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起草了《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公司在拟定上述管理制度中有关重大事项决策条款的过程中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能够保证决策制度规范和严格，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保障公司及各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执行情况如下：

（一）公司对外担保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宜。

（二）公司重大投资的执行情况

2014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设立浙江万盾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万盾进出口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此次重大对外投资作出之时，公司尚未建立健全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但是决策的作出由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基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和长远利益的考虑而提出议案，经过股东会的决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且万盾进出口运行良好，对公司的整体发展起到了促进的作用。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将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严格遵守相应规定。

（三）委托理财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委托理财事宜。

（四）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4 年、2015 年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29,542.98	3,051,178.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485,674.09	14,950,731.86
应收账款	23,598,318.91	28,392,785.17
预付款项	585,451.58	137,560.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5,326.67	5,135,326.60
存货	18,849,001.73	19,359,685.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3,263,315.96	71,027,268.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59,390.22	5,228,878.3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23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350.91	429,341.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71,472.85	5,658,220.12
资产总计	92,834,788.81	76,685,488.3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138,516.74	44,925,162.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2,843.74	1,683,500.75
应付账款	14,880,161.97	18,111,906.47
预收款项	11,050.41	14,274.09
应付职工薪酬	1,527,497.03	1,112,296.04
应交税费	3,002,301.99	2,304,014.18
应付利息	74,320.28	82,408.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729.29	14,974.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402,421.45	68,248,536.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3,402,421.45	68,248,536.7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5,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2,367.36	-1,563,04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32,367.36	8,436,951.5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32,367.36	8,436,95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834,788.81	76,685,488.3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0,790,432.81	113,349,671.83
其中: 营业收入	110,790,432.81	113,349,671.83
二、营业总成本	108,208,351.64	110,385,301.54
其中: 营业成本	97,714,693.97	101,084,450.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8,976.69	210,045.41
销售费用	3,072,668.54	2,723,941.60
管理费用	3,377,457.51	2,270,510.45
财务费用	3,738,518.45	4,277,459.10
资产减值损失	-163,963.52	-181,105.3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82,081.17	2,964,370.29
加: 营业外收入	501,887.43	153,527.2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96.20	
减: 营业外支出	222,602.70	160,669.6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1,365.90	2,957,227.91
减: 所得税费用	865,950.07	839,632.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5,415.83	2,117,595.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5,415.83	2,117,595.34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5,415.83	2,117,595.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5,415.83	2,117,595.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456,334.48	86,999,186.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9,484.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166.95	179,66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99,501.43	87,328,33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462,530.72	68,938,735.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90,743.39	12,182,952.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4,806.44	2,131,785.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231.57	2,927,29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114,312.12	86,180,77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810.69	1,147,560.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5,000.00	8,5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5,000.00	8,5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8,830.14	2,139,531.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3,80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8,830.14	5,944,53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30.14	2,635,468.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638,516.74	54,425,162.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38,516.74	54,425,162.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25,162.18	48,369,731.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5,896.31	4,755,695.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11,058.49	60,175,42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7,458.25	-5,750,264.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8,817.42	-1,967,236.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81.82	2,055,117.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6,699.24	87,881.82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63,048.47		8,436,95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63,048.47		8,436,95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4,000,000.00					1,995,415.83		10,995,41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5,415.83		1,995,415.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4,000,000.00							9,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4,000,000.00							9,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4,000,000.00					432,367.36		19,432,367.3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度										少数股 东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险 准 备		权 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680,643.81		6,319,356.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680,643.81		6,319,356.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7,595.34		2,117,59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7,595.34		2,117,59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563,048.47		8,436,951.53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70,409.45	3,051,178.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485,674.09	14,950,731.86
应收账款	22,138,773.97	28,392,785.17
预付款项	585,451.58	137,560.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4,826.67	5,135,326.60
存货	18,849,001.73	19,359,685.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1,764,137.49	71,027,268.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54,672.36	5,228,878.3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604.96	429,341.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76,777.32	5,658,220.12
资产总计	91,240,914.81	76,685,488.3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138,516.74	44,925,162.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2,843.74	1,683,500.75
应付账款	14,782,248.97	18,111,906.47
预收款项	11,050.41	14,274.09
应付职工薪酬	1,431,341.07	1,112,296.04
应交税费	2,533,536.49	2,304,014.18
应付利息	74,320.28	82,408.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729.29	14,974.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2,739,586.99	68,248,536.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2,739,586.99	68,248,536.7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5,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8,672.18	-1,563,048.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01,327.82	8,436,95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240,914.81	76,685,488.3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8,611,879.75	113,349,671.83
减: 营业成本	97,224,009.18	101,084,450.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0,469.28	210,045.41
销售费用	2,964,292.38	2,723,941.60
管理费用	3,161,214.38	2,270,510.45
财务费用	3,858,904.55	4,277,459.10
资产减值损失	-370,947.32	-181,105.3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填列)	1,333,937.30	2,964,370.29

加: 营业外收入	501,887.43	153,527.28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96.20	
减: 营业外支出	217,991.00	160,669.6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7,833.73	2,957,227.91
减: 所得税费用	553,457.44	839,632.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4,376.29	2,117,595.3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4,376.29	2,117,595.34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573,456.12	86,999,186.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9,484.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844.94	179,66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216,301.06	87,328,33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888,585.99	68,938,735.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21,277.11	12,182,952.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26,187.75	2,131,785.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0,174.77	2,927,29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96,225.62	86,180,77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79,924.56	1,147,560.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5,000.00	8,5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5,000.00	8,5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3,849.80	2,139,531.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000.00	3,80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2,849.80	5,944,53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849.80	2,635,468.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638,516.74	54,425,162.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38,516.74	54,425,162.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925,162.18	48,369,731.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5,896.31	4,755,695.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11,058.49	60,175,42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7,458.25	-5,750,264.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9,683.89	-1,967,236.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81.82	2,055,117.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7,565.71	87,881.82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63,048.47	8,436,95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63,048.47	8,436,95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4,000,000.00					1,064,376.29	10,064,376.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4,376.29	1,064,376.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4,000,000.00						9,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4,000,000.00						9,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4,000,000.00					-498,672.18	18,501,327.8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680,643.81	6,319,356.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680,643.81	6,319,356.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7,595.34	2,117,59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7,595.34	2,117,595.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563,048.47	8,436,951.53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设立至今会计主体未发生变化，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在浙江省新昌县设立子公司浙江万盾进出口有限公司。

（三）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6] 610280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14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此外，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

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

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不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不含组合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其他方法。

组合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关联公司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性质组合1，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20	20
2—3年（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十）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

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一)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

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00	19.00-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二)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或其它合理方法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五)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公司主要对外销售家用及商用空调等领域的精密金属配件，因系大批量供货，货款通常在交货验收后定期结算，产品销售收入于交货验收后确认。

②出口销售收入于报关出口并取得提单后确认。

③金属废料出售收入于称重提货后确认。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 ①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商标使用费收入：按照与使用方签订的合同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七）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变化分析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9,283.48	7,668.5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43.24	843.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43.24	843.70
每股净资产(元)	1.30	0.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30	0.8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72	89.00
流动比率(倍)	1.13	1.04
速动比率(倍)	0.88	0.76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万元)	11,079.04	11,334.97
净利润(万元)	199.54	211.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9.54	211.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9.47	167.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9.47	167.13
毛利率(%)	11.80	10.82

净资产收益率(%)	17.08	28.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65	22.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03	3.82
存货周转率(次)	5.11	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01.48	114.7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7	0.11

备注：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内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内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内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每股收益=净利润 \div 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4、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 \div 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div 期末股本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一) 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117,595.34 元、1,995,415.83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家用及商用空调等领域的精密金属配件进行研发、

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截止阀，2014 年度、2015 年度截止阀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99.03%、90.76%，为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82%、11.80%，报告期内整体毛利率波动较小，具体分析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一）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分析”。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减少了 2,559,239.02 元，降幅 2.26%，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销售定价为“铜价+加工费”模式，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铜的均价 2015 年较 2014 年下降 9.67%，导致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降所致。2014 年度、2015 年度营业利润分别为 2,964,370.29 元、2,582,081.17 元，2015 年度营业利润较 2014 年减少了 382,289.12 元，降幅为 12.90%，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支出增加较多（期间费用分析详见公开转让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二）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说明”）。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2,117,595.34 元、1,995,415.83 元，与营业利润变动趋势一致。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8.70%、17.08%，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度降低 11.62%，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5 年股东增资 900 万元，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较低。

（二）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9.00% 和 79.72%，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略有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5 年收到股东增资款 9,000,000.00 元，公司将上述增资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04 和 1.13，速动比率分别为 0.76 和 0.88，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略有提高，主要是因为 2015 年陆续收到股东增资款 9,000,000.00 元，公司将上述增资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主，短期借款期限在一年以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应付账款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应付款项。

总体来看，公司的流动性较好，由于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5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82 和 4.03。公司一般采用的收款方式：交货验收完毕后一段时间全额支付款项。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波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基本稳定。

公司 2014 年、2015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89 和 5.11。公司产品主要根据客户订单或生产计划进行生产。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波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控制良好。

（四）现金流量财务指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810.69	1,147,56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30.14	2,635,468.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7,458.25	-5,750,264.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8,817.42	-1,967,236.1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47,560.19 元、-7,014,810.69 元。2014 年度主要是因为 2014 年末公司资金压力大，公司增加应收票据背书和贴现的规模以及延迟支付供应商采购货款所致，2015 年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 9,000,000.00 元，公司流动资金充裕而减少应收票据背书和贴现规模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635,468.57 元、-123,830.14 元。其中：2014 年、2015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

2014 年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收到关联方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周樟永和关联方万胜亨的资金往来款 8,580,000.00 元，2014 年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支付马剑东的资金往来款 3,805,000.00 元。

2015 年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收到马剑东和关联方

万胜亨的资金往来款 4,805,000.00 元, 2015 年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支付周樟永的资金往来款 50,000.00 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750,264.93 元、11,627,458.25 元。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支付关联方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关联方万安道等的资金往来款 5,560,724.00 元所致。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 9,000,000.00 元所致。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5,415.83	2,117,595.3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63,963.52	-181,105.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5,514.45	722,448.5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3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6.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77,808.26	4,759,91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90.88	45,27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684.22	-4,395,223.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59,403.67	-6,857,453.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8,292.22	4,936,109.51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810.69	1,147,560.19

从上表可以看出, 2014 年度、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净利润分别少 970,035.15 元、9,010,226.52 元, 2015 年度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 9,000,000.00 元, 公司流动资金充裕而减少应收票据背书和贴现

规模致使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变动较大所致。

5、大额现金流量与会计科目勾稽情况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456,334.48	86,999,186.49
其中：营业收入	110,790,432.81	113,349,671.83
应交税费	18,458,879.69	19,049,682.92
预收账款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23.68	-1,030,036.24
应收账款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43,267.34	-497,260.74
应收票据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34,942.23	-6,394,200.59
减：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货款	24,098,079.45	37,478,670.69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462,530.72	68,938,735.76
其中：营业成本	97,714,693.97	101,084,450.28
应交税费	15,324,025.90	16,693,830.85
预付账款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7,891.15	-599,248.16
存货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0,684.22	4,395,223.24
应付账款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1,744.50	-4,456,252.79
应付票据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9,342.99	2,330,871.44
减：计入成本的折旧与职工薪酬等	11,040,529.18	10,780,392.58
应收票据背书支付货款	24,098,079.45	37,478,670.69
加：银行承兑保证金及质押的定期存款增加额	489,547.38	-2,251,075.83
其他	473,263.66	

(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231.57	2,927,297.09
其中：支付的往来款	130,050.10	275,758.9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3,072,668.54	2,723,941.60
管理费用	3,377,457.51	2,270,510.45
减：计入费用的职工薪酬	2,850,837.55	2,189,908.19
计入费用的折旧与摊销	191,765.34	197,102.42
计入费用的其他非现金项目	153,766.80	40,463.83
加：付现的其他支出	142,425.11	84,560.54

(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8,830.14	2,139,531.43
其中：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4,674,330.14	2,139,531.43
长期待摊费用原值增加	146,363.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85,500.00	
减：尚未支付的装修费	17,363.00	

(五) 与可比同行业公司财务指标对比

公司主要从事截止阀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内同行业的公众公司主要有三花股份（002050）（生产经营截止阀、单向阀、电子膨胀阀、电磁阀、排水泵、球阀、北美截止阀等七大类家用和商用制冷空调系列配件产品）、盾安环境（002011）（电制冷式中央空调主机及末端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对比情况如下：

2015 年主要财务指标比较分析：

项目	三花股份 (002050) 2015 年	盾安环境 (002011) 2015 年	平均	公司
资产负债率（%）	41.69	63.96	52.83	79.72
流动比率(倍)	2.10	0.77	1.44	1.13
速动比率(倍)	1.62	0.59	1.11	0.8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74	5.07	5.41	4.03
存货周转率	3.50	4.98	4.24	5.11
毛利率（%）	28.51	18.53	23.52	11.80

每股收益 (元/股)	0.34	0.10	0.22	0.18
净资产收益率 (%)	12.20	2.28	7.24	17.08
每股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元) /股	0.45	0.32	0.39	-0.47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东方财富网、巨潮资讯网

具体分析：从上表可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高于对比公司均值，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均低于对比公司均值，说明公司偿债能力较弱，偿债风险较高；

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对比公司均值，主要系公司规模较相对偏小，对客户议价能力较弱；存货周转率高于对比公司均值，主要系公司产品主要是截止阀，而竞争对手产品丰富，截止阀仅是其中一类产品，公司产品种类少，能有效控制库存；

毛利率低于对比公司均值，主要是公司规模小、市场占有率较低，且产品结构单一，议价能力偏弱；

每股盈利能力略低于同比公司均值，说明公司盈利能力较同行业偏弱；

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对比公司均值，主要是因为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公司，财务杠杆作用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指标低于对比公司均值，主要是公司市场占有率较低，产业链中地位偏弱；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分析

1、各类营业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家用及商用空调等领域的精密金属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截止阀，截止阀销售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收入确认的时点具体如下：

内销收入确认：公司主要对外销售家用及商用空调等领域的精密金属配件，因系大批量供货，货款通常在交货验收后定期结算，产品销售收入于交货验收后确认。

外销收入确认时点：报关出口并取得提单后确认。

2、营业收入的构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5,811,493.67	108,689,667.95
其他业务收入	4,978,939.14	4,660,003.88
营业收入合计	110,790,432.81	113,349,671.83

3、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①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截止阀	96,032,028.52	90.76	107,640,715.27	99.03
小 U 管	4,470,263.19	4.22		
油分离器、贮液筒	5,309,201.96	5.02	1,048,952.68	0.97
合 计	105,811,493.67	100.00	108,689,667.95	100.00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截止阀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于截止阀的销售，占比在 90% 以上。

2)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基本稳定。

截止阀收入 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了 11,608,686.75 元，降幅为 10.78%，主要是国内铜价持续下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降低所致。

小 U 管收入 2015 年比 2014 年上升了 4,470,263.19 元，增幅 100.00%，主要是公司成功拓展海外客户 Saudi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Ltd 所致。

②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99,133,894.28	88,305,449.98	10.92%
外销	6,677,599.39	4,620,888.00	30.80%
合 计	105,811,493.67	92,926,337.98	12.18%

地区	2014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内销	107,395,429.68	95,460,361.25	11.11%
外销	1,294,238.27	1,140,793.38	11.86%
合计	108,689,667.95	96,601,154.63	11.12%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境内。公司 2014 年外销主要是销售截止阀，公司 2015 年外销主要是向沙特阿拉伯客户 Saudi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Ltd 销售小 U 管 4,470,263.19 元，其他是销售截止阀。

2015 年外销毛利率显著高于内销毛利率，主要是 2015 年外销主要是销售小 U 管，而小 U 管的毛利率显著高于截止阀的毛利率所致。

③按销售模式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通过直销模式取得。

4、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① 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	12,885,155.69	12,088,513.32
主营业务毛利率	12.18%	11.12%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11.12% 和 12.18%，报告期内毛利率波动不大，详见各类产品类别毛利率波动情况。

② 各类产品类别的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截止阀	96,032,028.52	85,147,473.69	11.33%
小 U 管	4,470,263.19	2,675,907.55	40.14%
油分离器、贮液筒	5,309,201.96	5,102,956.74	3.88%
合计	105,811,493.67	92,926,337.98	12.18%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截止阀	107,640,715.27	95,594,713.94	11.19%
油分离器、贮液筒	1,048,952.68	1,006,440.69	4.05%
合计	108,689,667.95	96,601,154.63	11.12%

从收入结构来看，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截止阀的销售。

公司 2015 年度小 U 管毛利率为 40.14%，一是因为公司小 U 管主要供应给国外客户用做商用空调配件，商用空调对配件要求较高，二是因为公司对国外客户的信用期限长于国内客户所致。

5、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92,926,337.98	95.10	96,601,154.63	95.56
其他业务成本	4,788,355.99	4.90	4,483,295.65	4.44
合计	97,714,693.97	100.00	101,084,450.28	100.00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在 95% 以上，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截止阀销售成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变动趋势与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2) 营业成本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截止阀	85,147,473.69	91.63	95,594,713.94	98.96
小 U 管	2,675,907.55	2.88		
油分离器、贮液筒	5,102,956.74	5.49	1,006,440.69	1.04
合计	92,926,337.98	100.00	96,601,154.63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截止阀销售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大，随着公司新产品销售规模的扩大，截止阀销售成本占比下降较多。截止阀销售成本占比与收入占比变动一致。

公司设置了“生产成本”科目，在该科目下核算为完成主要生产目的而进行的产品生产所发生的生产费用。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生产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78,909,277.62	84.91%	80,777,338.24	83.62%
直接人工	7,822,816.97	8.42%	10,255,046.48	10.62%
制造费用	6,194,243.39	6.67%	5,568,769.91	5.76%
合计	92,926,337.98	100.00%	96,601,154.63	100.00%

公司生产成本由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三部分组成。直接材料成本核算能够直接对应构成产品组成部分的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核算车间一线生产人员的职工薪酬；制造费用核算不能直接构成产品组成部分或无法直接对应产品成本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间管理人员薪酬、水电费及物料消耗、固定资产折旧等。

公司的成本构成中，材料成本所占比例较大，2014 年、2015 年直接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3.62%、84.91%，是生产成本的主要构成。直接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逐年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机器人替代人工操作导致直接人工降低较多所致。

（3）成本核算

为了核算公司发生的各项成本支出，公司设置了“生产成本”科目，在该科目下核算车间为完成该类产品生产所发生的成本支出。其中：直接材料成本按照实际领用的原辅料归集，原辅料按采购成本按月加权平均计价；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照产品耗用直接材料比例进行分配。最后按照实际发生成本费用归集结转产成品成本。

在销售收入实现时，按照所售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与实际销售数量，结转产

品的销售成本。

(4) 采购总额、营业成本之间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原材料期初余额	3,909,045.25	3,442,873.73
周转材料期初余额	579,922.36	468,512.59
加：本期购进原材料	73,164,308.17	87,307,070.84
加：本期委托加工入账	8,746,438.85	14,792,033.70
加：本期购进周转材料	3,362,855.82	3,583,182.24
减：原材料期末余额	3,668,720.96	3,909,045.25
周转材料期末余额	657,183.50	579,922.36
委托加工领用	3,191,187.76	4,598,604.59
其他领用等	382,037.24	65,309.12
等于：生产成本一直接材料成本	81,863,440.99	100,440,791.78
加：直接人工成本	9,855,180.07	10,255,046.48
制造费用	6,294,243.39	5,568,769.91
等于：生产成本本期发生额小计	98,012,864.45	116,264,608.17
加：生产成本期初余额	3,479,590.68	1,983,637.32
减：生产成本期末余额	2,695,014.64	3,479,590.68
等于：产成品增加额	98,797,440.49	114,768,654.81
减：委托加工物资领用	8,746,438.85	12,396,558.27
加：外购商品	7,208,600.28	1,006,440.69
加：产成品期初余额	11,391,127.66	9,041,311.26
减：产成品期末余额	10,967,278.32	11,391,127.66
加：不得抵扣进项税	31,242.71	23,955.02
加：其他结转成本		31,774.43
应结转产品销售成本	97,714,693.97	101,084,450.28
报表列示营业成本	97,714,693.97	101,084,450.28

(二) 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说明

(1) 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运输费	1,030,377.17	1,083,404.06
工资	785,829.65	567,195.67
业务招待费	561,777.00	493,349.20
差旅费	323,221.69	371,744.18
社保费	72,692.76	73,675.52
其他	298,770.27	134,572.97
合 计	3,072,668.54	2,723,941.60

2015 年销售费用比 2014 年增加了 348,726.94 元，增幅为 12.80%。一是因为公司 2015 年整体提高全员工资水平以及 2015 年完成了全年经营计划公司发放了年终奖所致；二是公司加大业务拓展力度参加展会较多所致。

（2）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	1,383,933.50	998,807.72
中介机构费	527,132.07	
办公费	163,888.10	74,994.80
福利费	318,718.98	426,550.76
折旧	191,765.34	197,102.42
社保费	173,784.49	123,678.52
汽车费用	156,787.37	210,726.00
租赁费	52,800.00	50,400.00
其他	408,647.66	188,250.23
合 计	3,377,457.51	2,270,510.45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构成中，占比较大的费用分别为职工薪酬、中介机构费、办公费等，2014 年度、2015 年度工资、社保费、福利费总额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8.22%、55.57%，中介机构费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0%、15.61%，办公费占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3.30%、4.85%。

2015 年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增加了 1,106,947.06 元，增幅为 48.75%；其中 2015 年职工薪酬较 2014 年增加了 385,125.78 元，增幅为 38.56%，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整体提高全员工资水平以及 2015 年完成了全年经营计划公司发放了年终奖所致；中介机构费主要是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

(3) 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4,077,808.26	4,759,912.50
减: 利息收入	360,719.67	568,049.54
汇兑损益	-151,741.46	-3,946.37
手续费	173,171.32	89,542.51
合 计	3,738,518.45	4,277,459.1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主要是公司向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以及应收票据贴现的利息支出。2015 年利息支出较 2014 年下降了 682,104.24 元,下降幅度为 14.33%,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10 月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 9,000,000.00 元,公司将上述增资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而减少应收票据贴现规模从而票据贴现息降低较多所致。

(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3,072,668.54	2,723,941.60
管理费用	3,377,457.51	2,270,510.45
财务费用	3,738,518.45	4,277,459.1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77%	2.4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05%	2.0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37%	3.77%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9.19%	8.17%

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7% 和 9.19%,其中 2014 年和 2015 年管理费用所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00% 和 3.05%,2014 年和 2015 年财务费用所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77% 和 3.37%。

管理费用 2015 年占收入的比例较高,达到 3.05%,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整体提高全体员工工资水平以及 2015 年完成了全年经营计划公司发放了年终奖以及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导致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增加较多所致。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占收入比例均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所处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日常经营过程中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所致。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696.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700.00	6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5,068.60	493,639.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808.12	41,403.2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34,272.92	595,042.93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33,568.23	148,760.73
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	400,704.69	446,282.20
净利润	1,995,415.83	2,117,59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94,711.14	1,671,313.14

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奖励	70,000.00	
技术改造财政贴息补助	54,600.00	
专利申请补助	35,100.00	
技术创新项目补助	20,000.00	
省级新产品补助	150,000.00	
新型专利授权补贴	6,000.00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奖励		50,000.00
标准化创建资金奖金补助		10,000.00
合 计	335,700.00	60,000.00

(四) 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无税收优惠情况。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最近两年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43,332.64	73,660.19
银行存款	7,986,210.34	2,337,375.38
其他货币资金		640,142.61
合计	8,029,542.98	3,051,178.18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40,142.61
已质押定期存单	3,452,843.74	2,323,153.75
合计	3,452,843.74	2,963,296.36

(二) 应收票据

1、最近两年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345,869.91	491,700.77
商业承兑汇票	22,139,804.18	14,459,031.09
合计	31,485,674.09	14,950,731.8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为客户为支付货款向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兑付风险较小。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出票人	前手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9,796.18	9.63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2,960.73	9.58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7,655.80	9.35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1,286.45	8.03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6,145.37	6.26
合计			6,407,844.53	42.86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出票人	前手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比(%)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17.39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0	16.72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00	11.37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7,902.72	8.08
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6.69
合计			9,007,902.72	60.25

4、最近两年的应收票据已背书未到期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6,248,056.58	10,203,858.62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755,093.43	720,000.00
合计	7,003,150.01	10,923,858.62

5、最近两年的应收票据已贴现未到期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0,269,165.62	20,318,958.49
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6,138,516.74	13,925,162.18
合计	26,407,682.36	34,244,120.67

“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主要是银行有追索权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因其不满足终止条件，故公司于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时账务处理是借：银行存款，贷：短期借款。

2015年末，公司应收票据较2014年末增长16,534,942.23元，增幅为110.60%，主要原因是2015年公司收到股东增资款9,000,000.00元，公司流动资金充裕而减少应收票据背书和贴现规模所致。

（三）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按类别）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5,052,648.59	100.00	1,454,329.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5,052,648.59	100.00	1,454,329.68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9,895,915.93	100.00	1,503,130.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29,895,915.93	100.00	1,503,130.76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754,633.78	94.82	1,187,731.69	5.00
1至2年	1,281,156.87	5.11	256,231.37	20.00
2至3年	12,982.65	0.05	6,491.33	50.00
3年以上	3,875.29	0.02	3,875.29	100.00
合计	25,052,648.59	100.00	1,454,329.68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867,996.81	99.90	1,493,399.84	5.00
1至2年	14,095.48	0.05	2,819.10	20.00
2至3年	13,823.64	0.05	6,911.82	50.00
3年以上				
合计	29,895,915.93	100.00	1,503,130.76	

公司销售一般采用的收款方式：交货验收完毕后一段时间全额支付款项，不同客户信用周期不一致；其中，美的、TCL 信用周期为交货验收后两个月结算，格力信用周期为交货验收后三个月结算。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货款	5,825,358.79	1年以内	28.35
			1,277,011.90	1-2年	
Saudi Air conditioning Manufacturing Co.,Ltd	非关联方	货款	4,129,676.02	1年以内	16.48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25,597.68	1年以内	8.09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02,444.75	1年以内	6.00
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519,466.75	1年以内	6.07
合计			16,279,555.89		64.99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102,097.53	1年以内	10.38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480,234.29	1年以内	8.30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26,814.83	1年以内	7.78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26,616.52	1年以内	7.78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60,065.25	1年以内	6.89
合计			12,295,828.42		41.13

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具体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5、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收入比如下：

项目	2015年末/2015年度	2014年末/2014年度
应收账款	22,138,773.97	28,392,785.17
营业收入	110,790,432.81	113,349,671.83
占比	19.98%	25.05%

公司销售一般采用的收款方式：交货验收完毕后一段时间全额支付款项，

不同客户信用周期不一致；其中，美的、TCL 信用周期为交货验收后两个月结算，格力信用周期为交货验收后三个月结算。故 2014 年、2015 年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25.05%、19.98% 合理。

6、截止 2015 年末的主要的长期未收回款项

项目	2015 年末
应收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1,277,011.90
账龄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1,298,014.81
占比	98.38%

截止 2015 年末主要的长期未收回款项是应收关联方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6 月 16 日上述应收款项均已收回。

7、报告期内及期后均不存在大额冲减应收账款情况。

8、截止 2016 年 6 月 16 日大额应收账款的期后收款情况

单位	2015 年末余额	期后收款	回款率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7,102,370.69	7,102,370.69	100.00%
沙特阿拉伯 SaudiAirconditioning	4,129,676.02	4,049,646.14	98.06%
TCL 空调器(中山)有限公司	2,025,597.68	2,025,597.68	100.00%
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	1,519,466.75	216,847.00	14.2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02,444.75	1,219,629.69	81.18%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472,702.69	1,472,702.69	100.00%
格力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1,213,521.08	1,213,521.08	100.00%
南昌市奥克斯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946,345.88	806,663.50	85.24%
LG 电子(土耳其)有限公司	630,645.44	630,645.44	100.00%
中山格兰仕工贸有限公司	597,484.01	597,484.01	100.00%
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483,504.83	483,504.83	100.00%
乐采商贸(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393,955.13	393,955.13	100.00%
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356,380.24	356,380.24	100.00%
海信(浙江)空调有限公司	344,512.82	114,163.76	33.14%
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331,898.41	331,898.41	100.00%
海信(山东)空调有限公司	322,625.42	22,231.73	6.89%
格力电器(武汉)有限公司	319,317.55	319,317.55	100.00%
合计	23,692,449.39	21,356,559.57	90.14%

(四) 预付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情况（按账龄）：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5,451.58	100.00	137,560.43	100.00
合计	585,451.58	100.00	137,560.43	100.00

2、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4,516.86	1年以内	41.77	货款
新昌县洪利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934.38	1年以内	35.18	货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5,709.59	1年以内	4.39	货款
鹰潭市月湖区海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700.00	1年以内	4.05	货款
绍兴金蝶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00.00	1年以内	3.84	软件款
合计		522,360.83		89.22	

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浙江乐佰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346.34	1年以内	54.05	货款
南京众得利自动化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42.00	1年以内	12.46	货款
诸暨市润拓机械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50.00	1年以内	10.36	设备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330.92	1年以内	8.96	货款
上海帆杨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50.00	1年以内	2.58	货款
合计		130,069.26		88.41	

3、期末余额中预付给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具体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4、期末预付款项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五) 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按类别）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股东款项	155,334.25	19.07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59,066.36	80.93	99,073.94
组合小计	814,400.61	100.00	99,073.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14,400.61	100.00	99,073.94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股东款项	1,064,835.62	19.9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284,727.36	80.09	214,236.38
组合小计	5,349,562.98	100.00	214,236.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349,562.98	100.00	214,236.38

注：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除已包含在范围①、③以外，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其中本公司对于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受同一控制人控制关联公司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2014年末、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5,135,326.60元、715,326.67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主要为往来款、备用金等。

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主要为周樟永等人的资金往来款，金额为693,089.33元，占比85.11%，该款项已于2016年3月31日前收回。

公司2015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4年末降低了4,419,999.93元，主要是因为公司收回员工马剑东的资金往来款3,805,000.00元所致。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18,262.20	33.12	10,913.11	5
1至2年	440,804.16	66.88	88,160.83	20
合计	659,066.36	100.00	99,073.94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284,727.31	99.99	214,236.37	5
1至2年	0.05	0.01	0.01	20
合计	4,284,727.36	100.00	214,236.38	

(2) 其他组合

单位：元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股东款项	155,334.25	100.00		
合计	155,334.25	100.00		

注：股东款项是股东万胜亨欠公司款项，已于2016年3月31日前归还至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股东款项	1,064,835.62	100.00		
合计	1,064,835.62	100.00		

5、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周樟永	非关联方	433,804.11	1 年以内	53.27	往来款
万胜亨	关联方	150,334.25	1 年以内	18.46	往来款
马剑东	非关联方	108,950.97	1 年以内	13.38	往来款
梁淞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3.68	备用金
王盛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3.68	备用金
合计		753,089.33		92.4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比例(%)	性质
马剑东	非关联方	3,805,000.00	1 年以内	71.13	往来款
万胜亨	关联方	777,000.00	1 年以内	19.81	往来款
		282,835.62	1-2 年		
周樟永	非关联方	383,804.11	1 年以内	7.17	往来款利息
王盛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0.93	备用金
周晓林	非关联方	14,500.00	1 年以内	0.27	备用金
合计		5,313,139.73		99.32	

4、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发生及余额情况具体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六) 存货

1、存货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3,668,720.96	19.46	3,909,045.25	20.19
周转材料	657,183.50	3.49	579,922.36	3.0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10,967,278.32	58.18	11,391,127.66	58.84
在产品	2,695,014.64	14.30	3,479,590.68	17.97
委托加工物资	860,804.31	4.57		
合计	18,849,001.73	100.00	19,359,685.95	100.00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原材料主要为阀体毛坯和钢管等，委托加工物资主要是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铜沫等废料进行委托供应商加工成为阀体毛坯，库存商品主要是截止阀。

由于公司产品内销于产品交货验收后确认收入，故报告期期末库存商品存货余额比重较高。

总体来看，公司存货的构成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的经营状况。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公司各期末存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期末无用于担保及所有权受限制的存货。

(七) 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225,653.35	1,311,456.91	249,669.21	7,786,779.47
2、本年增加金额	4,554,062.02	91,510.00	28,758.12	4,674,330.14
(1) 购置	4,554,062.02	91,510.00	28,758.12	4,674,330.14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66,076.00		166,076.00
(1) 处置或报废		166,076.00		166,076.0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0,779,715.37	1,236,890.91	278,427.33	12,295,033.61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599,092.58	742,302.83	216,505.73	2,557,901.14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754,376.94	163,747.88	17,389.63	935,514.45
(1) 计提	754,376.94	163,747.88	17,389.63	935,514.45
3、本年减少金额		157,772.20		157,772.20
(1) 处置或报废		157,772.20		157,772.20
(2) 转投资性房地产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53,469.52	748,278.51	233,895.36	3,335,643.39
三、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转投资性房地产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426,245.85	488,612.40	44,531.97	8,959,390.22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26,560.77	569,154.08	33,163.48	5,228,878.33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35,266.93	864,876.00	247,105.11	5,647,248.04
2、本年增加金额	1,690,386.42	446,580.91	2,564.10	2,139,531.43
(1) 购置	1,690,386.42	446,580.91	2,564.10	2,139,531.43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25,653.35	1,311,456.91	249,669.21	7,786,779.47
二、累计折旧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91,851.54	567,499.27	176,101.81	1,835,452.62
2、本年增加金额	507,241.04	174,803.56	40,403.92	722,448.52
(1) 计提	507,241.04	174,803.56	40,403.92	722,448.52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99,092.58	742,302.83	216,505.73	2,557,901.14
三、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26,560.77	569,154.08	33,163.48	5,228,878.33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443,415.39	297,376.73	71,003.30	3,811,795.42

1、报告期末，公司机器设备主要是生产截止阀所需主腔孔专机、截止阀专机、通用型多关节机器人等；运输设备主要是员工接送车、奥迪车等；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是空调和电脑等设备。

2、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况。

3、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情形，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八)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车间装修费		146,363.00	8,131.28		138,231.72
合计		146,363.00	8,131.28		138,231.72

具体摊销情况如下：

项目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已摊销期限	月摊销额	累计摊销额	期末余额
车间装修费	146,363.00	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0 月	2 个月	4,065.64	8,131.28	138,231.72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53,403.62	388,350.91	1,717,367.14	429,341.79
合计	1,553,403.62	388,350.91	1,717,367.14	429,341.79

(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85,500.00	
合计	85,500.00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717,367.14		163,963.52		1,553,403.62
合计	1,717,367.14		163,963.52		1,553,403.62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898,472.44	31,124.45	212,229.75		1,717,367.14
合计	1,898,472.44	31,124.45	212,229.75		1,717,367.14

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公司资产质量状况相符,除对应收款项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计提坏账准备外,其它资产,如存货、固定资产等公司认为这些资产未发生减值,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具体情况：

借款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30,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16,138,516.74	13,925,162.18
合计	42,138,516.74	44,925,162.18

公司质押借款系从新昌农村商业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由公司以定期存款 1,200,000.00 元质押。

公司保证借款分别系从新昌浦发村镇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 6,000,000.00 元，由浙江省新昌县兴财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及关联方万胜亨、陈文素进行担保；从绍兴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0.00 元，由关联方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万胜亨、陈文素、吕雪才、杨晓英进行担保；从新昌农村商业银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 9,000,000.00 元，由浙江美克药业有限公司进行担保。

公司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是银行有追索权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故公司作为短期借款核算。

(二) 应付票据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情况：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52,843.74	1,683,500.75
合计	2,252,843.74	1,683,500.75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收款人	票据号	金额(元)	到期日
1	新昌县荣宝铜业有限公司	23217075	300,000.00	2016/01/27

2	新昌县荣宝铜业有限公司	23217073	200,000.00	2016/01/30
3	新昌县荣宝铜业有限公司	23217074	200,000.00	2016/01/27
4	北京三昌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5581632	182,100.00	2016/03/06
5	北京三昌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5582382	179,600.00	2016/04/14
合计			1,061,700.00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收款人	票据号	金额（元）	到期日
1	诸暨市上坂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25575564	410,000.00	2015/5/17
2	新昌县奥新机械厂	25575028	145,442.85	2015/4/14
3	北京三昌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5575034	139,600.00	2015/4/14
4	北京三昌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34215439	102,900.00	2015/3/10
5	北京三昌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34215678	94,500.00	2015/6/8
合计			892,442.85	

（三）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863,111.65	99.89	18,076,736.53	99.81
1-2 年	16,812.40	0.11	7,169.92	0.04
2-3 年	237.92		28,000.02	0.15
合计	14,880,161.97	100.00	18,111,906.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无大额长账龄应付账款情况。

2、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性质
新昌县作新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43,454.79	28.52	货款
新昌县皓迪制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2,314.70	10.57	货款
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2,923.72	8.35	货款
诸暨市上坂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7,651.84	5.97	货款

宁波金田铜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3,433.30	5.80	货款
合计		8,809,778.35	57.14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性质
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0,066.42	18.33	货款
新昌县荣宝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6,234.98	11.79	货款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34,856.39	10.13	货款
诸暨市上坂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1,096.45	9.67	货款
新昌县澄潭镇洪利冲业机械厂	非关联方	1,386,523.51	7.66	货款
合计		10,428,777.75	57.58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报告期内应付关联方款项的发生及余额情况具体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四）预收款项

1、最近两年的预收款项情况（按账龄）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050.41	100.00	14,274.09	100.00
合计	11,050.41	100.00	14,274.09	100.00

2、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宁波阿里木然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639.23	1年以内	60.08
新昌县康利德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75.45	1年以内	27.84
杭州海如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35.73	1年以内	12.08
合计			11,050.41		100.00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新昌县康利德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229.97	1 年以内	71.67
杭州海如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642.94	1 年以内	25.52
弗德里希冷冻设备(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28.40	1 年以内	2.30
南京金典制冷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2.78	1 年以内	0.51
合计			14,274.09		100.00

4、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五) 应付职工薪酬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1,026,105.32	11,728,139.13	11,314,969.37	1,439,275.08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7,870.14	10,505,982.31	10,098,794.14	1,375,058.31
2、职工福利费		319,231.91	319,231.91	
3、社会保险费	58,235.18	721,143.67	715,162.08	64,216.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366.79	579,874.04	576,462.26	52,778.57
工伤保险费	4,558.85	90,382.61	87,840.79	7,100.67
生育保险费	4,309.54	50,887.02	50,859.03	4,337.53
4、住房公积金		107,108.80	107,108.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672.44	74,672.4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二、离职后福利	86,190.72	977,878.49	975,847.26	88,221.95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5,416.88	875,586.86	871,321.22	79,682.52
失业保险费	10,773.84	102,291.63	104,526.04	8,539.4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				

利				
合计	1,112,296.04	12,706,017.62	12,290,816.63	1,527,497.0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768,104.80	11,614,816.75	11,356,816.23	1,026,105.32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1,829.09	10,514,137.98	10,258,096.93	967,870.14
2、职工福利费		426,550.76	426,550.76	
3、社会保险费	56,275.71	572,594.01	570,634.54	58,235.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041.28	488,052.13	485,726.62	49,366.79
工伤保险费	5,130.24	43,034.97	43,606.36	4,558.85
生育保险费	4,104.19	41,506.91	41,301.56	4,309.54
4、住房公积金		101,534.00	101,53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二、离职后福利	82,083.84	830,137.92	826,031.04	86,190.72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1,823.36	726,370.68	722,777.16	75,416.88
失业保险费	10,260.48	103,767.24	103,253.88	10,773.8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50,188.64	12,444,954.67	12,182,847.27	1,112,296.04

公司薪酬政策是当月工资在下月计提和发放。

公司 2015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415,200.99 元，增幅为 37.33%，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5 年完成了全年经营计划公司发放了年终奖所致。

（六）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营业税	31,435.42	24,681.99
增值税	861,630.72	1,002,312.49
企业所得税	2,085,479.60	1,265,801.98
个人所得税	8,729.69	8,749.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64.38	1,234.10
教育费附加	3,878.63	740.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85.75	493.64
印花税	555.94	
水利基金	1,541.86	
合计	3,002,301.99	2,304,014.18

(七) 应付利息

单位: 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3,420.28	82,408.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0,900.00	
合计	74,320.28	82,408.33

(八) 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具体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押金、保证金	10,000.00	63.58	10,000.00	66.78
其他	5,729.29	36.42	4,974.74	33.22
合计	15,729.29	100.00	14,974.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保证金、代付生育保险款。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729.29	36.43	14,974.74	100.00
1 至 2 年	10,000.00	63.57		

合计	15,729.29	100.00	14,974.74	100.00
----	-----------	--------	-----------	--------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陈贵林	非关联方	10,000.00	63.58	食堂保证金
生育险和保险赔款	非关联方	5,729.29	36.42	保险款
合计		15,729.29	100.00	

4、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性质
陈贵林	非关联方	10,000.00	66.78	食堂保证金
生育险和保险赔款	非关联方	4,974.74	33.22	保险款
合计		14,974.74	100.00	

5、报告期各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付给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500,000.00	
合计	9,500,000.00	

公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借款期限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系从邮政储蓄新昌支行取得的流动资金贷款，由关联方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万胜亨、陈文素、杨建国、吕雪才进行担保。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实收资本（股本）	15,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4,0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32,367.36	-1,563,048.47
合计	19,432,367.36	8,436,951.53

在 2015 年之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主要系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专业生产制造空调用截止阀，该行业在公司成立时已基本形成了寡头竞争的格局，公司主要竞争对手为空调制冷配件行业龙头企业三花股份（002050）、盾安环境（002011），他们分别于 2005 年、2004 年在 A 股上市，资金和技术实力雄厚，2013 年其营业收入分别为 527,417.09 万元、646,669.92 万元，公司与竞争对手的规模差距极大。公司成立之初，为了较快地进入各大空调制造商的供应商名录，快速进行市场拓展，产品的议价能力较弱，产品定价较市场偏低，且同期产品研发、设备投放等投资较高，致使公司在成立之初的前三年的净利润为负。但经过前期的市场拓展、客户积累，公司营业收入实现了快速地增长，2010 年至 2013 年间，营业收入从 1339 万元迅速增长到 11829 万元，并于 2013 年实现了盈利，且 2014、2015 年持续盈利，空调截止阀的市场份额位居前列，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加强。

（二）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5,415.83	2,117,595.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3,963.52	-181,105.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5,514.45	722,448.5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3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6.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77,808.26	4,759,91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990.88	45,276.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684.22	-4,395,223.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59,403.67	-6,857,453.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8,292.22	4,936,109.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810.69	1,147,560.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76,699.24	87,881.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7,881.82	2,055,117.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8,817.42	-1,967,236.17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吕文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董事长	66.0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吕雪才	控股股东父亲
杨晓英	控股股东母亲
万胜亨	公司股东、高管
陈文素	股东万胜亨配偶
杨建国	公司股东、高管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
新昌县三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受实际控制人父亲控制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600400023998
法定代表人	吕雪才
住所	新昌县澄潭镇蛟澄路 23 号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范围：生产五金机械、制冷配件、冲压件及储液器、分离器、换热器（压力容器），销售自产商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成立日期	2004 年 05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04 年 05 月 14 日至 2024 年 05 月 13 日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624000000714
法定代表人	吕雪才
住所	梅渚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范围：五金机械、冲压件、塑料制品、制冷配件；销售：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需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1 年 04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01 年 04 月 12 日至 2021 年 04 月 11 日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624000012253
法定代表人	吕雪才
住所	新昌县澄潭镇工业区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加工：铜材、铜制品、五金配件、机械配件；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不含贵稀金属）；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8 年 07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28 年 07 月 28 日至 2028 年 07 月 27 日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624000020671
法定代表人	吕雪才
住所	新昌县南明街道鼓山西路 125 号-127 号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范围：软件开发、销售；网络设计、安装；网页设计、制作；现代办公设备及耗材销售；显示屏、监控设备销售、安装；计算机技术培训；硬件维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0 年 09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00 年 09 月 27 日至 2020 年 09 月 26 日

新昌县三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新昌县三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注册号	330183000087286
法定代表人	王卫星
住所	新昌县南明街道新时代广场鼓楼西路二楼 30 号
注册资本	1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05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7月05日至长期		注：2016年1月25日已注销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 容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2015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比 例(%)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	5,582,344.42	77.44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市场价	3,245,429.85	4.44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市场价	19,076.92	0.03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加工劳务	市场价	811,576.18	92.06
新昌县三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 合伙)	审计服务	市场价	4,943.40	2.91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 容	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原材料	市场价	40,251,651.83	45.58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市场价	2,506,129.02	2.87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市场价	31,540.21	0.04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加工劳务	市场价	731,134.74	60.79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加工劳务	市场价	133,391.94	11.09

公司 2014 年向三瑞香雪冲业采购阀体毛坯、油分离器、贮液筒，2015 年向三瑞香雪冲业采购油分离器、贮液筒。

由于三瑞香雪冲业 2012 年以前向浙江三花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阀体毛坯，至今仍向常州露斯电器有限公司等供应阀体毛坯，三瑞香雪冲业生产阀体毛坯经验丰富，故公司 2014 年向其采购阀体毛坯。2014 年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所采购的

规格为 F404 阀体毛坯采购单价为 4.79 元/只, 对比本公司向非关联方——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采购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为 4.79 元/只; 可以看出, 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采购的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在合理范围内, 主要产品交易价格未显著高于或者低于向第三方采购价格, 交易价格较为公允。

为了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公司 2015 年增加向非关联方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新昌县作新机械有限公司、新昌县洪利机械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阀体毛坯数量, 公司从 2015 年 1 月开始不再向三瑞香雪冲业购买阀体毛坯。该关联交易不具有可持续性, 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瑞香雪冲业从事油分离器、贮液筒的生产和销售, 但由于下游客户对供应商资质审核的时间较长, 三瑞香雪冲业在申请供应商资质认证的同时通过本公司向客户进行销售。2014 年三瑞香雪冲业生产规格为 15500508000015 的贮液筒的成本价为 32.56 元/只, 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所采购的规格为 15500508000015 的贮液筒单价为 35.26 元/只, 三瑞香雪冲业销售该产品的毛利率为 7.66%; 对比公司销售给非关联方——广东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为 36.73 元/只, 公司销售该产品的毛利率为 4.00%; 2015 年三瑞香雪冲业生产规格为 15500508000015 的贮液筒的成本价为 27.84 元/只, 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所采购的规格为 201601000505 的贮液筒单价为 29.74 元/只, 三瑞香雪冲业销售该产品的毛利率为 6.39%; 对比公司销售给非关联方——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为 30.98 元/只, 公司销售该产品的毛利率为 4.00%。对比 2016 年三瑞香雪冲业生产规格为 1300-1310219-004 的贮液筒的成本价为 32.31 元/只, 三瑞香雪冲业销售给非关联方——浙江正理生能科技有限公司规格为 1300-1310219-004 的贮液筒单价为 37.17 元/只, 三瑞香雪冲业销售该产品毛利率为 13.08%。由于公司不从事油分离器、贮液筒的研发和生产, 公司仅是代销三瑞香雪冲业的上述产品, 故三瑞香雪冲业采用此方法确定交易价格, 毛利率在合理范围内, 相对公允。

2016 年 1 月份三瑞香雪冲业已经通过了下游客户的供应商资质认证, 不再需要通过公司进行销售, 故 2016 年 3 月份公司与三瑞香雪冲业不再发生油分离器、贮液筒的关联交易, 从 2016 年 3 月开始公司不再从事油分离器、贮液筒的业务。该关联交易不具有可持续性, 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综上,2014年、2015年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的采购金额分别为40,251,651.83元、5,582,344.42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45.58%、77.44%,报告期内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的采购虽然占比相对较高,但采购价格相对合理,未损害公司利益。由于公司现在向非关联方厂商采购阀体毛坯、三瑞香雪冲业直接向客户销售油分离器、贮液筒,公司与三瑞香雪冲业从2016年3月开始不再发生关联交易。

三瑞实业从事五金机械、制冷配件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向其采购阀帽、接管螺母。2014年公司向三瑞实业所采购的规格为F2-040052阀帽采购单价为0.51元/只,对比本公司向非关联方——新昌县澄潭镇洪利冲业机械厂的采购同类型产品价格为0.51元/只;2015年公司向三瑞实业所采购的规格为F2-040052阀帽采购单价为0.41元/只,对比本公司向非关联方——新昌县澄潭镇洪利冲业机械厂的采购同类型产品价格为0.41元/只;可以看出,公司向三瑞实业采购的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在合理范围内,主要产品交易价格未显著高于或者低于向第三方采购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2014年、2015年公司向三瑞实业的采购金额分别为2,506,129.02元、3,245,429.85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2.87%、4.44%,报告期内公司向三瑞实业的采购金额不大,占比相对较低,且采购价格相对合理,未损害公司利益。该关联交易有可持续性,但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成本金额比例分别为2.48%、3.32%,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国瑞计算机主要从事办公设备的销售业务,故报告期内公司向其采购办公设备。2014年公司向国瑞计算机所采购的规格为1610的硒鼓采购单价为256.41元/只,对比国瑞计算机向非关联方——新昌县明月塑料包装厂销售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为256.41元/只;2015年公司向国瑞计算机所采购的规格为扬天T4900V型号联想主机采购单价为2,649.57元/台,对比国瑞计算机向非关联方——新昌县华腾机械厂销售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为2,649.57元/台;可以看出,公司向国瑞计算机采购的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在合理范围内,主要产品交易价格未显著高于或者低于国瑞计算机向第三方销售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2014年、2015年公司向国瑞计算机的采购金额分别为31,540.21元、19,076.92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0.04%、0.03%,报告期内公司向国瑞计算机

的采购金额不大，占比相对较低，且采购价格相对合理，未损害公司利益。该关联交易有可持续性，但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成本金额比例分别为 0.03%、0.02%，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瑞铜业主要从事环保型铜材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由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铜沫等废料，故报告期内 2014 年公司委托三瑞铜业将铜沫加工成铜棒，然后委托三瑞香雪冲业将铜棒加工成阀体毛坯，2015 年公司直接委托三瑞铜业将铜沫加工成阀体毛坯。2014 年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所支付将铜棒加工成的阀体毛坯单位加工费为 2.48 元/kg，对比本公司向非关联方——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的支付的将铜棒加工成的阀体毛坯单位加工费为 2.48 元/kg；可以看出，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支付的主要产品加工费价格波动在合理范围内，主要产品加工费价格未显著高于或者低于向第三方支付的加工费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2014 年公司向三瑞铜业所支付的将铜沫加工成铜棒的单位加工费为 0.51 元/kg，对比三瑞铜业向非关联方——新昌县澄潭镇棋达机械配件厂所收取的将铜沫加工成铜棒的单位加工费为 0.51 元/kg；2015 年公司向三瑞铜业所支付将铜沫加工为阀体毛坯单位加工费为 2.99 元/kg，对比本公司和非关联方——宁波大公铜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合同约定的将铜沫加工为阀体毛坯单位加工费为 2.99 元/kg；可以看出，公司向三瑞铜业支付的主要产品加工费价格波动在合理范围内，主要产品加工费价格未显著高于或者低于第三方加工费价格，交易价格较为公允。

2014 年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支付的加工费金额为 731,134.74 元、0 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60.79%，报告期内公司向三瑞香雪冲业的支付加工费金额不大，虽占比相对较高，但加工费价格相对合理，未损害公司利益。该关联交易有可持续性，但加工费金额占公司营业成本金额比例分别为 0.72%、0%，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014 年、2015 年公司向三瑞铜业支付的加工费金额分别为 133,391.94 元、811,576.18 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1.09%、92.06%，报告期内公司向三瑞铜业的支付加工费金额不大，虽占比相对较高，但加工费价格相对合理，未损害公司利益。该关联交易有可持续性，但加工费金额占公司营业成本金额比例分别为 0.13%、0.83%，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新昌县三瑞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要从事审计、验资工作，报告期内主要为公司提供报表审计服务。2015 年公司向三瑞会计师所采购的审计服务采购单价为 4,716.98 元，对比三瑞会计师向非关联方——新昌县中油通汇加油有限公司收取的同类型审计服务价格为 4,245.28 元；可以看出，公司向三瑞会计师采购的审计服务价格波动在合理范围内，审计服务的交易价格未显著高于或者低于三瑞会计师向第三方收取审计费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2015 年公司向三瑞会计师支付的审计费金额为 4,716.98 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2.91%，报告期内公司向三瑞会计师的支付审计费金额不大，占比相对较低，且审计费价格相对合理，未损害公司利益。

2016 年 1 月三瑞会计师事务所已注销，不再从事相关业务，该关联交易不具有可持续性，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 销售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978,939.14	4.49%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131,429.46	1.87%

三瑞铜业主从事环保型铜材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由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铜沫等废料，故报告期内三瑞铜业向公司采购铜沫进行废料回收。2014 年 4 月公司销售给三瑞铜业脱水铜沫价格为 30.51 元/kg，对比 2014 年 7 月本公司向非关联方——新昌县金声铜业有限公司的同类型产品销售价格为 28.23 元/kg；2015 年 10 月公司销售给三瑞铜业脱水铜沫价格为 22.73 元/kg，由于 2015 年公司仅向三瑞铜业出售铜沫，且三瑞铜业仅向公司采购铜沫，故对比长江有色金属网 2015 年 10 月现货铜均价为 33.73 元/kg，现货锌均价为 12.26 元/kg，按照铜沫的铜、锌含量比例（59%：41%）计算铜沫的理论价格为 24.93 元/kg，计算的铜沫理论价格较公司销售价格高 2.2 元/kg，主要是公司销售的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废铜沫，销售时根据市场行情有一定折扣所致；可以看出，公司销售给三瑞铜业主要产品价格波动在合理范围内，2014 年主要产品价格未显著高于或者低于向第三方销售价格，2015 年主要产品价格未显著高于或者低于市场价格，交易价格公允。

2014 年、2015 年公司向三瑞铜业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2,131,429.46 元、4,978,939.14 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87%、4.49%，报告期内公司向三瑞铜业的销售金额不大，占比相对较低，且销售价格相对合理，未损害公司利益。

（3）房屋租赁

单位：元

出租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比例(%)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价	201,600.00	40.78%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价	292,800.00	59.22%

出租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比例(%)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价	151,200.00	75.00%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市场价	50,400.00	25.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三瑞香雪冲业租赁其位于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的厂房，向关联方三瑞实业租赁其位于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 45 号 3 号办公楼和 1 号、4 号厂房。其中关联方三瑞实业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偿租赁其 4 号厂房，约定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偿租赁其 1 号厂房。具体情况如下：

年份	单位	标的	面积 (平米)	单位租金 (元/平米/年)	租金(元)
2014 年	三瑞香雪	厂房	2,100.00	72	151,200.00
	三瑞实业	1 号厂房	1,400.00	-	-
		3 号办公楼 [注]	700.00	72	50,400.00

		4号厂房	1,100.00	-	-
		合计		5,300.00	201,600.00
2015年	三瑞香雪	厂房	2,100.00	96	201,600.00
	三瑞实业	1号厂房	1,500.00	96	144,000.00
		3号办公楼	1,000.00	96	96,000.00
		4号厂房	1,100.00	96	52,800.00
		合计	5,700.00		494,400.00

注：2014年公司租赁办公楼面积为700平米，2015年公司租赁办公楼面积增加为1100平米。

根据公司厂房所在地市场租赁价格（2014年72元/平米/年，2015年96元/平米/年）及公司的租赁面积计算，2014年、2015年租赁金额分别为381,600.00元、547,200.00元，将分别增加公司2014年、2015年租赁成本180,000.00元、52,800.00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6.09%、2.30%，将对公司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为降低关联交易价格不公允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经公司与三瑞实业协商决定，三瑞实业自2015年1月开始向公司按市场价格收取1幢厂房租金、自2015年7月开始向公司收取4幢厂房租金。故2015年7月起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厂房和办公楼的关联交易价格全部按照市场行情进行。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采购设备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购置固定资产	协商定价	2,685,878.00	57.46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购置固定资产	协商定价	201,573.00	4.31

2015年10月公司分别从三瑞香雪冲业和三瑞实业采购固定资产一批，其中：向三瑞香雪冲业采购主要包括主腔孔专机五台1,063,217.00元，气门嘴专机两台505,118.00元，转台焊机三台209,575.00元，平面安装孔专机一台151,838.00元等，按照评估价格购买，定价公允；向三瑞实业采购主要包括四头三向阀体专机

一台 165,393.00 和东风牌箱式运输车一台 36,180.00 元，按照评估价格购买，定价公允。

注：公司采购上述设备时未针对此次采购进行评估，考虑到采购时间与公司股改审计时间接近，公司在收到上述设备时根据上述设备在关联方三瑞香雪冲业和三瑞实业的账面价值进行暂估入账，待银信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以 2015 年 10 月末为基准的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062 号评估报告后调整其入账价值。

（三）关联方往来

1、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1）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关联方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性质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7,102,370.69	546,670.32	货款
合计	7,102,370.69	546,670.32	

截止 2016 年 4 月 7 日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已支付公司货款 6,164,595.96 元，占 2015 年末余额的 86.80%。

关联方	预付款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性质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244,516.86		货款
合计	244,516.86		

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性质
万胜亨	150,334.25		往来款、备用金
杨建国	5,000.00		备用金
合计	155,334.25		

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全额收回万胜亨、杨建国所欠公司款项。

公司对关联方万胜亨的资金往来款按照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

2015 年收取其资金占用费 30,498.63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关联方	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性质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2,060,065.25	103,003.26	货款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1,115,176.48	55,758.82	货款
合计	3,175,241.73	158,762.08	

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性质
万胜亨	1,059,835.62		往来款
杨建国	5,000.00		备用金
合计	1,064,835.62		

公司对关联方万胜亨的资金往来款按照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2015 年收取其资金占用费 59,835.62 元。

2015 年末关联方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所欠公司款项为货款；万胜亨所欠公司款项中 90,334.25 元为往来款，60,000.00 元为备用金；杨建国所欠公司款项为备用金。

2014 年末关联方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所欠公司款项为货款；万胜亨所欠公司款项为往来款；杨建国所欠公司款项为备用金。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大额关联方资金占用均已归还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规范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2）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336,989.91	2,452,391.99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810,098.70	687,499.43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12,891.95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16,450.00	11,279.00

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存在采购和销售关系，故公司与三瑞香雪冲业、三瑞实业、三瑞铜业、国瑞计算机存在资金往来。

2、关联方往来发生额情况

(1) 应收关联方往来情况

应收账款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2,060,065.25	5,825,358.79	783,053.35	7,102,370.69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1,115,176.48		1,115,176.48	

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2,877,988.91	2,396,434.37	3,214,358.03	2,060,065.25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2,990,206.03	1,115,176.48	2,990,206.03	1,115,176.48

预付款项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244,516.86		244,516.86

其他应收款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万胜亨	1,059,835.62	301,198.63	1,210,700.00	150,334.25
杨建国	5,000.00			5,000.00

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万胜亨	1,030,000.00	282,835.62	253,000.00	1,059,835.62
杨建国		5,000.00		5,000.00

(2) 应付关联方往来

单位: 元

项目	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2,452,391.99	33,387,768.14	35,503,170.22	336,989.91
应付账款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687,499.43	4,260,763.45	4,138,164.18	810,098.70
应付账款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12,891.95	18,589,544.12	18,602,436.07	
应付账款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11,279.00	48,970.00	43,799.00	16,450.00

项目	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	437,013.89	51,937,550.04	49,922,171.94	2,452,391.99
应付账款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1,286,726.90	3,135,397.28	3,734,624.75	687,499.43
应付账款	浙江三瑞铜业有限公司		94,269.71	81,377.76	12,891.95
应付账款	新昌县国瑞计算机有限公司	4,655.00	36,902.00	30,278.00	11,279.00

(四) 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昌县三瑞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9,500,000.00	2015-1-1	2016-7-31	否

司、万胜亨、陈文素、杨建国、吕雪才					
浙江新昌三瑞香雪冲业有限公司、万胜亨、陈文素、吕雪才、杨晓英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1-26	2016-1-22	否
万胜亨、陈文素	本公司	6,000,000.00	2015-9-1	2016-8-25	否

（五）关联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亦未专门制定针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与对外担保等专项管理制度，公司治理存在不完善的地方。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发生的“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董事会、股东会审批标准的，适用董事会、股东会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根据以上规定，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遵循《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决策程序，确保了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与《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报告期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7 日股东会决议及股份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原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即为浙江万盾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筹）的全体股东。

按照发起人协议及章程（草案）的规定，各股东以其所拥有的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人民币 19,133,150.07 元，按 1:0.78397963433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1,500 万股，每股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1,500 万元，大于股本部分 4,133,150.07 元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事项已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江万盾制冷配件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006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按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2,153.33 万元。资产评估结构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

流动资产	6,310.90	6,438.52	127.62	2.02
非流动资产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0.00	64.74	54.74	547.40
固定资产	790.72	848.37	57.65	7.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16	12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76	49.76		
资产总计	7,288.54	7,528.55	240.01	3.29
流动负债	5,375.22	5,375.22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5,375.22	5,375.2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913.32	2,153.33	240.01	12.54

本次评估的股东权益增值 12.54%，主要为公司存货增值所致。

本次资产评估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股份公司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 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 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三) 挂牌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有一家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万盾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胜亨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注册地	新昌县梅渚镇兴梅大道45号3幢
经营范围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制冷配件、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塑料制品、五金配件。
主营业务	制冷配件的销售
股权结构	有限公司持股100%

报告期内，万盾进出口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923,192.22	
资产总额	4,286,521.28	
应付账款	2,561,560.28	
负债总额	2,561,560.28	
所有者权益总额	3,255,429.24	
项目		
营业收入	4,611,686.26	
净利润	931,092.04	

注：万盾进出口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成立，2014年度尚未开始营业。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3,598,318.91元和28,392,785.17元，占当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5.42%和37.02%，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应收账款所对应的客户主要是与本公司有稳定的合作关系、信誉好的客户，发生坏账的风险不大；

虽然该等货款的回收风险较小，而且本公司按照审慎的原则计提了一定比例的坏账准备，但若该等款项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收集和健全客户信用资料，建立客户信用档案，定期对客户资信情况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对不同的客户明确信用额度、回款期限，并定期对未能按照信用额度或回款期限的款项进行汇报并制定应对措施。

（二）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成长期，业务发展、技术研究开发和日常经营需要大量资金，作为中小企业，公司主要从银行渠道融资，2014年末资产负债率为89.00%，偏高，截止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9.72%，下降较多；且2014年、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47,560.19元、-7,014,810.69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能力较弱；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一、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订单或主机厂生产计划进行生产，控制存货占用资金规模；二、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避免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发生；三、在上述途径无法满足公司资金缺口的情况下，寻求股东层面对公司向银行渠道融资提供担保。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截止阀的原材料主要为铜，2014年、2015年原材料成本合计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为83.62%和84.91%，占比较大。原材料铜作为大宗商品，其价波动幅度一直较大，报告期内，沪铜价格在每吨52760元至33080元区间震荡调整。公司采购和销售的价格都以交易时点的铜价作为参考，而产品生产存在一定的周期，若生产期间，铜价上涨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而铜价下跌，则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铜价波动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根据对铜价走势的跟踪预判，合理地安排原材料的采购，并将铜价波动的风险向上游转移，约定采购定价方式，在铜价大幅波动期间尽量减少库存，适当转移铜价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同时，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也将积极学习尝试利用期货市场，对铜价波动的风险进行对冲。

（四）产品较为单一的风险

公司核心产品为空调用截止阀，辅以方体阀、单向阀、管件、接管螺母、阀杆等空调用精密金属配件。2014 年和 2015 年截止阀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99.03%、90.76%，销售占比较高。公司产品全部为制冷空调器用控制元器件，其市场需求高度依赖于下游空调行业的景气度。今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周期的波动、地产调控政策的出台，空调行业出现一定的下滑趋势。因此公司对制冷空调器行业存在依赖单一市场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正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根据市场需求引进或开发新的产品，丰富公司的产品品种。

（五）生产季节性变化的风险

公司是空调产业的上游零部件供应商，空调行业一般于每年 10 月开始启动，次年 2-6 月进入生产高峰，7-9 月进入生产淡季，公司的生产根据下游行业的需求变化而波动，呈现一定的季节性，公司上半年的盈利情况要显著好于下半年。生产的季节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合理平滑产能、储备库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应对措施：公司与下游客户保持沟通，了解客户的年度需求情况，适当安排全年的生产计划，并结合主要原材料铜的价格走势，适时调节生产计划。同时，公司正努力扩展公司的产品品种和产品的销售渠道，一方面充分利用现有产能，逐步实现产品的多元化，另一方面积极拓展海外的销售。

（六）人才短缺的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为完全竞争行业，公司的竞争力很大程度取决于公司成本的控制能力，生产的精细化管理，技术研发人员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起到关键作用，决定公司降本提效的效果，决定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因此符合公司要求的专业技术研发人员的短缺将在一定程度上困扰公司的发展，人才的短缺将影响公司业务的拓展和长远的发展。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将不断引进更多的优秀人才加盟，为员工提供良好的薪酬福利体系，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在适当的时候推出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让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吕文龙直接持有公司 66%的股份,通过文盛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6.003%的股份,通过文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997%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75%股份,所持有的股份能够决定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吕文龙担任公司董事长,能够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进行控制管理的时间较短,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 为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的基本规章制度,在制度执行中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之间的制衡作用,以控制该风险。

(八)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特别是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因此在公司治理中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 公司在相关中介机构的指导下,从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开始,比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订了包括《公司章程》和相关配套的管理制度。同时,在主办券商及律师的指导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对公司治理中的运作有了进一步的熟悉。在公司股份进行公开转让后,公司将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帮助和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九) 公司经营场所风险

公司无自有房产,公司租赁的厂房中有一处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总计面积 5,050.50 平方米,占公司全部租赁房产面积一半多,如该厂房被拆迁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但经过厂房出租方的努力,其已取得当地国土资源局的证明,证明该违规占用的土地符合《浙江省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考核指标体系》,该文件规定:“对没有合法用地手续的历史遗留用地,经市县政府批

准，在保留原有建筑不变且不改变土地利用条件的前提下，通过基数改造等途径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并办理土地使用手续”，该土地已经列入新昌县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因此，公司租用的厂房被拆除或者没收的风险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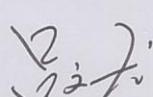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在同个生产区域内，三瑞实业已经新建了另一处厂房，于 2015 年 11 月 12 日取得了房屋产权证。公司已向三瑞实业优先承租了该处厂房，以降低前述厂房被拆除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同时，公司要求三瑞香雪冲业及三瑞实业出具承诺，承诺三瑞香雪冲业及三瑞实业将积极办理上述土地及厂房的审批手续，并承诺上述土地及房产证办成以后，将按照原租赁协议同等条件与公司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因上述土地和房产事宜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将由三瑞香雪冲业或三瑞实业承担。公司实际控制人也在上述承诺中做了补充承诺，即承诺对三瑞香雪冲业或三瑞实业上述承诺事项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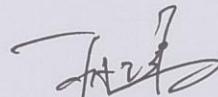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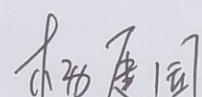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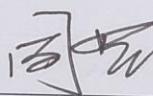
吕文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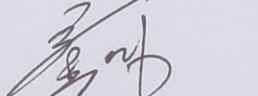
万胜亨



杨建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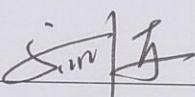


周晓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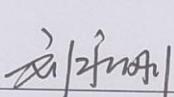


章陆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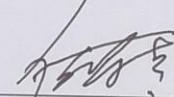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马剑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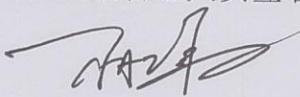


刘永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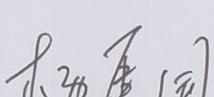


何渭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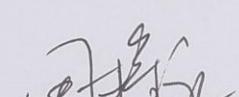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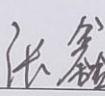
万胜亨



杨建国



周樟永



张鑫

浙江万盾制冷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翁佳燕

翁佳燕

项目小组成员：

翁佳燕

翁佳燕

赵元元

赵元元

陈诚

陈诚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何其聪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何鑑文

何鑑文

经办律师:

蒋胤华

蒋胤华

胡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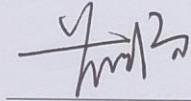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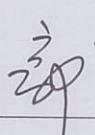
胡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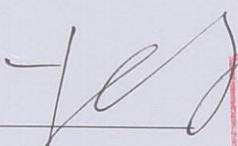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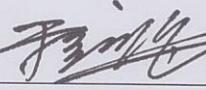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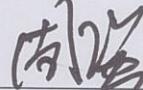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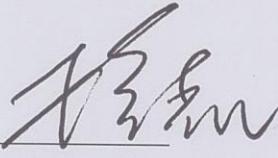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程永海
33100010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周强
33000325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4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二、法律意见书
- 三、公司章程
- 四、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